走过青春，爱过你

最残忍，爱者爱看我们长大了……

[illegible]

最纯洁的青春爱情 最感人的回忆录

[illegible]

[illegible]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自序 绝不留下任何遗憾
- 新的生活(1)
- 新的生活(2)
- 新的生活(3)
- 猝不及防遭遇爱情(1)
- 猝不及防遭遇爱情(2)
- 猝不及防遭遇爱情(3)
- 笨孩子(1)
- 笨孩子(2)
- 笨孩子(3)
- 旧爱新欢(1)
- 旧爱新欢(2)
- 旧爱新欢(3)

自序 绝不留下任何遗憾

08年，有出版社来找我谈过《我不是聪明女生》再版的事情，于是回头把《我不是聪明女生》读了一遍，原以为回顾旧作一定别有意趣，读完却被自己雷得风中凌乱，七窍生烟，恼羞成怒。

原来自己年轻的时候，也是这么豆瓣的青年啊！

别笑，四十五度仰望天空这种事，我就不信你年轻时没干过。

这件事的结果是我迅速把手上的样书锁进箱子里，在上面压上厚厚一层线数宝典和牛津高阶，然后一屁股坐在箱子上，确认没人会发现这几本书后，放心地长出一口气。

再版的事情就这么不了了之。

直到一草谈到《我不是聪明女生》的再版，给我打了一针强心针，“没关系，大家都是从那个年龄过来的，都理解。”

于是修改了一些bug，删掉了一些枝节人物，把这个故事重新心平气和地讲了出来。不像之前那个突兀的没头没脑的故事，它终于有了前因后果，有了大家想看而一直没有看到的结局。

没办法的是感情戏，无须改，也无法改。

年轻的时候多么愚勇，不倒翁一样，跌下来再扑上去。有浪漫热吻当前，悬崖峭壁也如履平地，虽千万人吾往矣。

再没有那么奋不顾身，为了一个不相干的人。

据说，如果异性既能让你感到快乐又能让你感到痛苦，那么你是一个年轻人；如果异性只能让你感到快乐，而不能让你感到痛苦，那么你是一个中年人；如果异性既无法让你感到快乐，也无法让你感到痛苦，那么你是一个老年人。

我们的关注点已经从爱的受体转向了爱本身——或许没有什么人是真正值得倾其所有去爱的，但这归根结底是自己的东西，它是我们伸向世界的触角，是我们这些无法创造历史的庸人在尘世间的唯一救赎。因为有爱，心灵重新变得柔软娇嫩，枯萎的生命忽然光滑绵密起

来，寸寸时光都有意义。就像《百万美元酒店》里白痴汤姆背的那一首情诗，他说“爱是不能描述的，像树，或海，或者其他神秘之物，爱是我们的双眼，是圣者内心的罪人，是油漆深处的光明。”

年轻时候的爱，是惊涛骇浪，是你死我活的争斗，是直下三千尺的飞流，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是杜梅把方言绑起来，菜刀架在脖子上，非要逼出一句，“我爱你”。

现在的爱是在灯下闲闲地敲着棋子，是雪后初晴而天色将晚，红泥小火炉上温着黄酒和醋鱼，一斤竹叶青，心照不宣地无语同饮。我已经不在乎是谁坐在桌子对面，我在乎的只是那份相知的默契。

夫天地者，万物之逆旅也；光阴者，百代之过客也。而浮生若梦，为欢几何?

再看年轻时的故事，想起小时候读《西游记》，唐僧灵山得道后看到河水中冲来一具尸体，众人告诉他吗，“师傅，那个是你。”

唐僧于是感慨，“啊，那个原来是我。”

《围城》里钱老借方鸿渐之口也说过，有几个死掉的自己埋藏在记忆里，立碑志墓，偶一凭吊，比如和唐小姐恋爱时的自己。

我们早已脱胎换骨，再世为人，只有过往的尸骸被激流冲过时才会心惊片刻，那个原来是我。

我决定不让自己留下任何形式的遗憾。

《我不是聪明女生》终于借尸还魂。

董晓磊

2009年8月29日

新的生活(1)

入学一个月的时候，中秋节到了。班长通知我们说：今晚一人交三十块钱，出去活动。

“去不去？”我捂着电话问。

“不去，”老马相当坚决，“都说好咱自己出去玩，饭都订好了。早干什么去了？一个个那副嘴脸！”

老马鞍山人，身高一米七六，身材凸凹有致，相当惹火。有一段时间我经常流鼻血，老马身为寝室老大经常衣冠不整地跳下床来帮我擦脸，害得我的鼻血如滔滔江水绵绵不绝。军训时老马站在前头，一举手一投足都透出飒爽英姿，人称城环学院的珠穆朗玛。有几个男生常贼溜溜地看着她有说有笑，老马却自居冰山美女，艳若桃李冷若冰霜地照样踢着正步一丝不苟地前进。直到有一天听到背后传来惊天动地的一声“慰安妇”，老马木着脸走过墙角，气得浑身乱抖。

在校医院，她把我的手攥出两条血印子：“我没有……”

我手上火辣辣地疼，感觉跟被兽夹夹住一样。

“我就知道他们当初没安好心！”她哭了，女人哭起来一点不好看，没有梨花带雨那一说，鼻子眼睛皱在一起像只小核桃。入学活动时老马与某男同学一见如故，言谈甚欢，两人称兄道弟拍肩打背地熟过一阵，那时的马艳光彩照人侠女十三妹似的。也不知道怎么回事，突然有一天老马怒气冲天地回来把该男同学一顿大骂，然后宣布：断绝关系。

本来我们还惋惜着，后来听说当天晚上某男拎着白酒瓶子向寝室的兄弟宣布：他把马艳拿下了。

我们好歹也是重点大学，聚集了很多有贼心没贼胆、有贼胆没贼能耐的祖国栋梁。人民群众在茶余饭后的创造力是无穷的，没有机会制造绯闻的人们总是热衷于传播绯闻，很快不同版本的离奇故事开始在学院间传播。绯闻女主角马艳好几天气得茶饭不思，以泪洗面，要

不也不用在这儿吊个瓶子输液，面黄肌瘦的哪有当初站在领操台上打军体拳的风采？

“我知道，你放心，谁信他们胡掰？别哭了啊，咱又没做亏心事。你越伤心，那些胡掰的狗男女越高兴，别哭别哭。来，给你讲一笑话啊。”我努力酝酿情绪，其实也是刚听交通之声的天牛雪梨那俩流氓说完现学现卖的，“有一船长吧，特别骁勇善战。有一次一艘敌舰逼近，船员害怕了，船长说别怕，把我的红衬衫拿来。穿上红衬衫的船长奋勇杀敌，打赢战斗。第二天，三艘敌舰跟来，船长穿起红衬衫，又把敌人打败了。胜利后船员就问啊：‘船长啊，你咋那牛逼呢。穿红衬衫就能打啊是咋的？’船长说：‘其实我穿红的是因为这样我就看不见自己流血。看不见就勇敢了。’正牛着，船员突然发现对面来了十艘敌舰！船长脸也变了，船员问：‘我给您拿红衬衫吧？’船长考虑了一下，说：‘不，你还是把我的土黄色裤子拿来吧。’”

老马笑了，露出酒窝和一颗小兔牙，非常妩媚。

木秀于林，风必摧之。红颜薄命还是有理论依据的。

古龙说：越胖的女人吃得越少，越丑的女人花样越多。女人的生活盛产悖论。外表越强悍的女人内心也许越细腻，越玩世不恭的女人也许越在乎世俗的眼光。马艳看似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女张飞，说到底也不过是个容易受伤的女人。

天色见晚，我抱了抱老马，去打饭给她吃。

这厮自从负伤后就赖着不下床，经常叫嚣说我们虐待她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弱女子，只给她吃四食堂的盒饭不说，还给她喝食堂的断魂汤。上次她在汤里捞出个蟑螂来一顿尖叫——真是不开眼！食堂的饭没小强那还叫饭吗？我当即把我碗里的一只瓢虫夹给她看，丫立刻安静下来不叫了，数数还是个七星的。晚上她爬到我床上说，等她有钱了，天天请我吃大餐，省得我拿着只瓢虫还舍不得扔。

“你？”我不屑，“你也就能到招聘会上蹲着给待业大学生树立个典型，傍上大款的可能性都不大……上次还说送我一辆劳斯莱斯呢，光

会说好听的你倒是替我刷个碗呗？算了不打击你了，除了我找不到第二个像你这么膈应的。”

我们俩说话时很多人都会旁观，可能是因为我们的口气比较骇世惊俗，不符合大家想象中文静的大学美眉形象，不过话说回来，那是他们见识短。许多人喜欢对我们说不要这样不要那样，我妈就常常抱怨我：讲话不许那么快，慢一点斯文一点，女孩子家家的；走路别像土匪一样，小步轻轻走；不许对长辈翻白眼……不许了半天也没见有什么好处，并没有人因为我是个淑女就对我高看一眼，况且我早就把能得罪的人都得罪光了，现在就是抱着人家腿流鼻涕也没用。所以我依然风风火火地驰骋在长春这座东北最大的县城里，形如土匪。

回来时我在医院门口遇见了李明雨，也是我们班的斯文小男生一枚。我们班才成立一个月，讲究男女授受不亲，大家都绷着脸互不理睬，以示兄弟我素质甚高，不是俗人。第一次班会自我介绍时，他站在门口介绍他家的地理位置?“我家就在本省，前面是麻袋厂，后面是麻绳厂，左面是拖拉机厂，右面是养鸡场……”大家鼓掌大笑，倒掀起个小高潮。

他来这里干什么?

见我盯着他看，李同学的脸上泛起了羞涩的红晕，一扭身一溜小跑不见了。

我心里说，邪门。

回屋里发现马艳自己坐在床头看窗户，我进来她也没回头，自言自语：“我怎么这么傻呢？”

“好啊，知道自己傻是进步了。”我喜逐颜开，看来李明雨把她思想工作做通了，好好好，本来我还怕她想不开，一哭二闹三上吊。

手机响起，我接电话，是一陌生女声：“林晓蓓吗？”

“嗯，请问您哪位？”

“我在你寝室门口，你能回来一下吗？”

再开口对方已经挂机了。我一愣，牛啊姐姐。

最近怪事真多。

2

匆匆辞别老马回到寝室，阴暗的楼道里一美女倚门而立。

美女一双秀眼寒光闪烁：“你就是林晓蓓？”

她直视着我，声音铿锵有力，不认识的人一定以为我欠她很多钱。

“我就是，有事吗？”

“喏，”她将手上一个大袋子递过来，“我们班长给你的。”

“你们班长是哪位？”

对方投来鄙夷的一眼：“许磊！”

我的愚钝惹恼了美女，她连声“再见”都没留下便绝尘而去。

我心说你妈逼，许磊是谁啊？

我提着袋子回到医院，老马以为是她的病号餐，非常开心。

“咱姐俩还用这么客气啊！买简装的就行，何必破费呢，嘿嘿嘿。”

“没准备和你客气，爪子拿开，我还得还回去呢。”

“就你？拉倒吧！这么多水晶之恋，够俩人的了，还有巧克力！姐，你不能再吃甜的了。”

“不许打小算盘！我怎么不能吃？”

“小肚子都长出来了你还吃？你看你看……”她伸手来抓我，我俩对打成一团。嘻嘻哈哈地把护士都招来了。护士就是护士，把我俩训得跟孙子似的。

“这娘儿们怎么这么磨叽啊？”我低声抱怨。

“小声点儿，要不明天她肯定给我输点氰化物什么的，谁帮你吃东西？”

说话工夫又接一短信：“猪八戒去化斋，哭着回来了，说：‘师父啊，我化斋吃，她们不给还打我。’师父问：‘你怎么说的啊？’八戒说：‘明天的明天，你还能送我水晶之恋吗？’”

又一个从没见过的号码。

谁啊这是?

“肯定是暗恋者。”老马一边啃鸡腿一边推断，“你最近都勾引谁了？”

“天啊冤枉，我最近不是一直跟你混一起吗？人家都当我拉拉了。”

笑归笑，我还是有点不好意思。

“嘿嘿，小样儿吧脸激动得跟柿子似的。不想杨琼了？哦，罗密欧！为什么你是罗密欧呢……”

“去死！”

我找张床背对着她躺下。有时候我希望自己的大脑像一张硬盘，格式化之后可以忘记所有想要丢弃的回忆。可惜人脑毕竟和电脑有区别，愚钝如我，也许得用一生去忘记一个背影。

“你想柳烁吗？”

老马的笑脸凝固了，“呃……”

“想吗？”

“柳烁是谁啊哈哈哈……不认识！”

我不用回头也知道她现在的表情，脸上一定是夸张的笑，就像我谈起杨琼时那么春光灿烂。

说起来我们还是因为谈论初恋情人熟悉起来的，流泪眼观流泪眼，断肠人看断肠人，每天对床躺着交流心痛，俩怨妇。

新的生活(2)

3

我从没见过柳烁，但他有多高，篮球打得多帅，飙车飙得多猛，穿衣服喜欢什么品牌我全知道，都要归功于对床的怨妇。

“关于他，你最深的印象是什么？”

“……是下雨天。”

“初吻？”

“被抛弃了！”

此事说来话长，简而言之，柳烁就是一混迹于重点高中的西门庆，这类高人本该留给潘金莲式的美女来摆平。但是老马——当时还是不谙世事的小马——流年不利，本来老师把语文课代表小马放在柳烁旁边是指着课代表起榜样作用的，谁想男不坏女不爱，小马不顾一切地爱上了大流氓，千依百顺近墨者黑。最后发展到老师让她每天在黑板上写三句古诗以备高考时她就写些“春宵一刻值千金”什么的。老师仰天长啸：共产主义又走丢一个好孩子。

要西门庆守节，就像要太监生子一样，都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咱小马是东北人，直率，但绝不傻，打起架来也是一把好手，一条椅子腿舞得呼呼生风。几次和柳烁见了血。

放学后小马一个人走进学校车棚取车。当时正值早春，小雨淅沥，车棚外面几株桃花兀自妖娆。眼看着细雨迷蒙，落红无数，小马也是一才女，乃吟诗道：“唉，落花人独立。”

正感慨着，柳烁车后架带着一个娇小的美女一闪而过。

“我操，刚说完人家就来应景儿了，微雨燕双飞啊。”老马挤出一脸极不自然的假笑。

我想起《东邪西毒》里的一句话：“当你已不能再拥有的时候，你唯一能做的就是不再忘记。”

“回家胸前衣服都是湿的，我说车棚天花板漏雨了，漏我一脸水。”

我摸出一条纸巾，包几颗糖衣杏仁扔到对床去。自己也知道这是杯水车薪，无济于事。

可我又能做什么?

能安慰她的人，只有那个伤她的人。

而我，再同情，也有心无力，除了做一个安静的倾听者，什么忙都帮不上。

4

晚上回到寝室，寝室的女生都出操了，我一个人坐在黑暗里听操场上传来的口令声。我在军训中表现平平，从心理上说，我始终不信服这种僵化的管理，觉得这是给新生搞的一个下马威，和《水浒》里牢头给新犯人的一百杀威棒是一个意思——“你这厮只是俺手上一个行货”，经过一场操练后混起来就会比较老实，知道自己是在谁的地盘。基于这些落后思想我不怎么喜欢军训。我既不在休息时抱怨也不会在分别时拉着教官的手泪眼婆娑。几年后我穿着短裙摇曳多姿地走过一群正在军训的大一新生面前时，小教官的眼直了一秒然后突然反应过来，孩子们大笑，鼓掌。那时我突然发现，原来曾经的神圣和感动，都是如此反讽。

杨琼现在在干什么呢?

我记得他剃须水的香味，我记得他灰色T-shirt的领子，那时我洗完手总顺手抹在他的裤子上，他笑，露出洁白的牙齿。有一段时间总停电，我的蜡烛光芒摇曳不定，他总把我揽到他的座位边，他的应急灯雪亮雪亮的，我俩像一对小老鼠一样傻傻地依偎在一起，什么都不管。因为成绩好，老师也对我们睁一眼闭一眼。我给他讲英语，他给我讲数学，然后我们包揽各科的冠亚军。

上课时他也隔了千山万水回头看看我，微笑一下，那笑容有青草的味道。

记得那时年纪小，你爱谈天我爱笑。

冬天的夜来得早，我们跑出去吃点什么就要回来自习。他说，最初他喜欢上我时就是在校外的小摊上，每次他看我揣着个煎饼急急忙忙往回跑的样子就很心疼，就想找个温暖的地方喂我吃东西，抱在怀里不让我那么瑟瑟地颤抖。

你在学校那么骄傲，可是实际上，你还是个小孩。他说。

那时我的数学不好，考完试就去操场哭，以为夜里没人知道。可是我回头时，他就在不远处。

那时我们真是单纯啊，牵牵手能偷着乐好几天。

那时……

手机铃声不合时宜地响起来。

“林晓蓓？”

“啊，我是，您哪位？”

“你猜猜看？”

我心说，你大爷的，我闲得慌吗？

强忍着关机的冲动，“我猜不着，您哪位啊？”

对方似乎比我还失望，“我许磊呀。”

“许……”许磊是谁啊？你又不是许文强，我非得知道你吗。

“你忘了？开学报到的时候我帮你办的手续。”

噢，他啊。

开学那天我进办公室报到时没看见老师，只有三个高年级学生干部在办理新生入学手续。一个分头油亮，酷得堪比一头犀牛，进进出出只看见俩鼻孔。一个光头穿一大花裤衩，一边抄东西一边左一眼右一眼地打量新生。还有一位兄台坐在办公桌后面整理资料，捎带着招呼我们，三人的共同特点是脚上只穿一双拖鞋。整理资料的兄台脚上还打了绷带。

上大学以后就可以穿拖鞋出门了吧？一想到这个我就心花怒放。

左顾右盼半天，忽然有人问，“你家哪里的啊？”

我回头，正是整理资料那位兄台。

笑眯眯的，问我呢。

我如实答来。

师兄说，他叫许磊，比我们高一级，学生会干部，没有女朋友。

最后一条是他自己说的。

我觉得气氛有异，岔开话题，“你脚怎么了？”

“踢球踢的。”

“怎么就你一人干活儿啊？”

他笑着示意我去看分头哥哥：“那是咱学生会主席。”

都主席了，肯定不用干活。

“那你呢？”

他笑：“我啊，就是个小干事。”

分头哥哥和花裤衩哥哥闻言都抬起头来，神秘地相视一笑。

有人进来给新生发寝室钥匙，又有几个刚来的新生又要查号。许师兄手忙脚乱地招呼着，一边不忘喊光头花裤衩哥哥：“老孟你去送人家一下。”

花裤衩哥哥利索得很，二话不说就提起行李准备上路。

我正待离开，许师兄一转身塞我手里一张字条：“有事找我。”

又指指自己的脚：“脚伤了，不然我自己送你过去。”

我不好意思：“谢谢，不必了。”

路上我悄悄打开字条，上面是个电话号码，不知道什么时候写的。强啊，没想到这穷山恶水的地方还潜伏着泡妞快手。

进到寝室里我才被结结实实地震撼了——一屋子巨人，男男女女十几口子人站在里面，目测估计没有一米七五以下的。

正蒙着，一个高个女孩走过来，笑嘻嘻伸出手：“老妹儿你好！我马艳，鞍山人，你哪疙瘩的？”

我一米六三，一直以为自己不算矮了，今天脖子酸酸地仰视着这姐姐还是不由得自卑了一把。人比人得死，货比货得扔哪。

老马的家人很好，很和善，很亲切，带了很多吃的来。我和同寝室刚到的广州姑娘何晶晶大饱口福。马奶奶担心我们欺负马艳，不停地劝我们吃这吃那："来，吃点这个，艳艳小啊，不懂事儿，你也多吃点，艳艳不会做家务，你们多担待她……"好像我们都是吃人不吐骨头的小灰狼就等着算计这高出自己一头的大红帽。我们几个大快朵颐，一边狂吃一边不停口地保证奶奶放心吧，您孙女儿就是我孙女儿，有我们在绝不会让艳艳受一点儿委屈云云，马艳在一边憨厚地咧嘴笑。

等奶奶一走，这家伙关上门就扑了上来："谁是谁孙女儿，啊？"

以后很久一段日子里我一看到马艳就联想到拳皇里生龙活虎的不知火舞，奶奶年纪大了，难免受奸人蒙蔽……

四天后六个舍友陆续到齐，我们开始了传说中的军训。发下军装那一天我们手挽手在校园里逛了好几圈，模仿着五六十年代雕刻上的经典造型到处摆Pose留影，回头率非常之高，间或有人笑，我们也没羞没臊地回笑一个，年轻就是资本，不趁现在犯点傻以后就来不及了。路上还见到了我们班长，班长假装不认识我们，红着脸看天。

九月的中午依然炎热，也没准儿什么时候忽然下暴雨，我们在烈日和暴雨下度日如年，终于明白了为什么那么多人说军训难忘。期间我往大三的代班长那里送过几次身份证档案袋什么的。好像别的班都是交给本班男生代转，我们代班长不知道为什么这么别扭。每次我都得向门房老头大费口舌，好像我是一心怀不轨的女流氓就想进去占人便宜。

那一次我刚把老头说动摇了，突然有人在耳边说："大爷，她是新生，进来开会的。"老头看他一眼，居然点头放行了。

"你怎么不和我联系呢？生活还习惯吗？"糯糯的声音，听起来很有几分温柔。

我不抬头也知道是谁了。

新的生活(3)

5

通常情况下我是假装看破红尘俗事，勘透男女情关的。“其实世上本没有爱情，说的人多了，也就有了。”当年称霸四班靠的就是这句经典，显得很牛逼。

但我内心深处还是迷信这个的，人总得有点信仰，要不活着多没意思。“我的意中人是个盖世英雄，他一定会乘着五彩祥云来接我”，朱茵说这话时眼睛亮亮的样子打动过许多女生，我是一俗人，也相信将来会有人开着加长大卡（卡迪拉克啊！）来接我。千不该万不该在熄灯后的卧谈会上把这梦话说出来。后来这群臭女人经常安慰我说：“不要急啊不要急，你的白马王子迟早会开着一汽的解放大卡来接你。”

此刻，我看着那一袋子巧克力心生愤懑，知道我意志薄弱还这么考验我？按老马那刁民的意思，最好我把东西留屋里给她吃了，丝毫不关心我的死活。我想了想，回屋脱了短裙换上军装扎上武装带，中华儿女多奇志，不爱红妆爱武装。这两天军训晒得像奥巴马，谁要能对这样的我起色心我还真服他了。

我穿着一身散发着汗味的军装，雄赳赳气昂昂地奔赴约会。

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

文学院的女生约会大概是要吟吟诗的，难得这么好的月色。

可惜我学理，也不能迎风长啸麦克斯韦方程组。

见我提着原封不动的东西下来，他的脸色一下就变了。

“你不要误会……”他口才不错，连篇长辞如同滔滔江水，好像给新来的小女生送巧克力是学生会的日常组织工作。

我心说你大爷的，玩我啊这是？老子好歹也是有人追求的人。仨瓜俩枣的，黄鼠狼给鸡拜年，早看出你小子图谋不轨还在我跟前耍花枪，欠抽是吧？

“我没误会，我妈不让我拿别人东西……”我把袋子放到他身边。

他又放了回来，“其实你真想多了……我就觉得，你这么小的一个人，离家又远……”

我使劲看着他，想知道他会不会脸红。希望工程那么多失学儿童流离失所的都没招来多少捐款，我只是单身异地求学就有人主动献爱心，希望工程不找我代言真是瞎了眼。

“反正我不要……”

我俩击鼓传花一样把袋子来回推了几个回合，最后一次我索性推完拔腿就走，“你忙去吧，我出去溜达溜达。”

他提起袋子跟上，“我也去。”

我俩大眼瞪小眼，相对无语，实在找不到什么话题，只好沿着文化广场一圈又一圈溜达。

“你的脚好了吗？”

“还没有……”

“那你正需要营养啊，拿回去自己吃吧。”我把袋子往他手里塞，他死活不接，我俩推推搡搡像练太极拳一样，引得不少人驻足围观。

我彻底抓狂了，“你！拿不拿？”

这一什么人啊，我上辈子欠丫多少钱啊现在受这折磨！

“你这让我怎么拿回去啊？”他脸上也冒了汗。

周围的情侣们探头探脑往这里看。我不习惯这种不正当的回头率，赶紧换个人少的地方。

“你别生气啊……”

我看看他一脸的汗，忽然有点同情他。这兄弟也够倒霉，怎么偏就遇到我了呢?

“算了，回去吧。”

我们灰溜溜地回了学校。

“我不是想冒犯你……真的，那什么，我们还能做朋友吗？”

“行行。”我已经不耐烦，赶紧把他弄走算了。

6

寝室还没熄灯，我拍门：“查热水器的！”

里面乒乒乓乓一阵忙乱，老二用广东腔喊：“等一下啦，有人换衣服。”

不管，使劲砸门：“快开快开！不许藏了！”

进门后我差一点被愤怒的群众点了天灯。

老三从枕头下面掏出十多件内衣慢慢往晾衣绳上挂：“吓死我了。”

“你以为是谁啊？”

“我还当三班的四十五度帅哥来查寝了，教导员来我才懒得收内衣呢。”

“靠，几天不见你又发展新人了？谁是那个……多少度帅哥？”

“军训的时候，第二方队第一排第六个男生，三班班长，哎，你不觉得从斜后方四十五度看他很像金城武？”

“我觉得他正面像冯小刚！你什么审美啊？”

“在这里就得将就，你看咱们班男生，西服球鞋再配一红背心儿，淳朴得都接受不了。”

“人家是心无旁骛搞事业，爱江山不爱美人呀。”

“搞个屁的事业，你没听郭创造他们说咱班的八个女生是七龙珠么。”

“八个女生，怎么会是七龙珠？”

“呃……七只恐龙一只猪……”

郭创造长得小萝卜头儿似的，没想到还存这心，天下男人果然没有好东西。

听她们埋汰了一阵男生，又研究了一下年级大势。老六对排头的大彪情有独钟，老三坚决拥护四十五度，“关键是气质好”，好几个我听都没听过的名字反复出现，看意思这有限的资源已经被瓜分得差不

多了。我才告别一线两天，就已经失去了无数机会，将来得让老马□偿，我悻悻地想。

“姑娘们睡觉熄灯了……”大妈一口气拉得很长，随即一片黑暗。

“老五，”老四握着手机爬到我床头，一张脸被手机屏幕的蓝光映得像个刚爬出坟的僵尸，“老大说你晚上和一神秘男子去约会？还有人送好吃的？”

四双冒着饥饿火焰的眼睛包围了我。

“嗯，但我没要。”

“为什么啊？晚饭就二两米你不饿啊？你不饿还不考虑集体利益啊？”

“那也不能挣卖身钱！俺早从良了。”

饿鬼们一声叹息。

“你们是不是准备一顿饭就把我卖了？太坏了你们！我受伤了啊！”

“拉倒吧，你把我的饼干全吃了，还不给我带夜宵。你跳楼我都不带拉你的。”

“真的吗？”我一骨碌爬起来拍着老四的床，“我跳楼你真不拉？”

“不拉！杀父之仇！夺饼干之恨！罪不可赦！”

“晶晶……姐？”

“不拉啊，你又不是靓仔，你自己决定了，我没有理由阻止你耶。”

“企鹅……”

“对不起啊……”

“就没个伸把手的？”我也没干过什么伤天害理的勾当啊，咋就人缘这差呢？

“我拉你！”老马沉着的声音响起。

“姐姐你真好！”我拉着她的手狂擦眼泪。

“不是……咳咳，那什么，你今儿中午买盒饭是用我的钱。三块，你先还了，然后再那什么……”

大家笑岔了气。

金钱真是万恶之源。

大家陆续睡着，呼吸声此起彼伏。枕边的手机充电完毕，屏幕开始亮了。

打开电话簿，看着那个熟悉的名字，在黑暗里闪烁着幽蓝的光芒。

杨琼……

有细碎的针，穿越厚厚的笑声扎进来。

原来心，真的是会疼的。

猝不及防遭遇爱情(1)

1

军训如火如荼地进行着，我们机械地正步走，齐步走，有时候一天都重复同一个动作，早六点到晚六点封闭训练，晚上还保不住紧急集合，一天下来累得出去买报纸的精神都没有。寝室里没电脑没电视，毫无精神补给，日子过得像山顶洞人。时间长了别说人性，连兽性都剩不下几分了。老马天天感慨说自己已经落后于时代，连梁洛施给李泽楷生了个大胖小子这么大的事都不知道。我常想起茨威格的《象棋的故事》：一个倒霉蛋被纳粹抓起来，几十年看不到任何文字，更没有和人说话的可能。他好不容易偷了一本书，却发现那是一本残破的国际象棋棋谱，他用面包屑捏了棋子自己和自己下棋，最后下成了精神分裂。

每十天有一天休息，我不知道干什么好。跑到学校的网吧去看《蜡笔小新》，谁想还要办卡。僧多粥少，一大堆人等机器，我皱着眉头等。

“三号，”网管喊，“三号！”

没人应。

“走了？”网管自言自语。

“早走了。”我撇撇嘴。

一张带着体温的卡片突然塞进我手里：“快去，别让我老板看见。”

我张着嘴看那个颀长苍白的网管。

“去啊。”他笑。

我糊里糊涂地握着那张三号卡片走到空机旁。网吧的高峰期渐渐过去，我一边看电影一边聊天。

“丫头，还不下？”

一个陌生人。

“管得着吗？”

“刚才还挺斯文的怎么变脸比翻书还快啊？”

我望向网管，他笑着，运指如飞地打字。

“我马上下班了，你还不回寝室？要关门了。”

“……”

“你大一的吧，我也一年级的。”

“你？研一的吧？”

“呵呵，真聪明。”

网吧有很多人嚷嚷着打游戏，烟雾缭绕，在这种地方我总是缺氧而且反应迟钝。字还没打完，我突然感到脖子上有人的气息，噌一下回头，正对上网管同学的笑脸。

“你在BBS上挺厉害的啊。”他意味深长地笑着。

我是个叛逆性挺强的孩子，高中那会儿冒天下之大不韪跟杨琼在一起，为此不知忍受了多少冷嘲热讽，按我爸的话说，这是欠揍。越是不该做的事我越激情澎湃急着想一试身手。老马曾笑话我说我像《新龙门客栈》里的金镶玉，“老娘玩过的男人比你见过的都多”，普天之下，莫非王土，恨不得全世界都拜倒在我的牛仔裤下。我反问，哪个女人不是这样？至少我遵循一条重要原则：不给我的我不要，不是我的我不爱。但要他非来找死，我也不便太厚道了。说到这里我一把拉开窗帘，“你看外面的山，为什么我要去爬山？因为山在那里！我始终坚信，没有比脚更长的路，没有比人更高的山！”

我的猎艳宣言宣告完毕，寝室爆发出一片激烈的嘘声。

应该说我不是传统意义上的好孩子，尽管我留着乖乖的妹妹头穿着清纯的校服裙，尊老爱幼成绩优良。尽管我已经成为一个小区年轻爸爸妈妈教育孩子的教具，“你看看人家蓓蓓姐姐！”可是我骨子里害怕寂寞，我害怕整天只和函数曲线过日子，人说智者能懂得享受孤独，我还没修炼到那层次。整天沉溺在应试教育中的生活实在太没意思了，所以我们在自己青春的画卷上尽情挥洒着色彩——你也可以把

这叫早恋。我无所谓，大家彼此心照不宣，反正只是在不伤及无辜的前提玩玩而已。80后的爱情观冷漠而灵活，我们最爱的，只有自己。

不过我好歹还是个良家女子兼有志青年。我的近期目标是一所足以光宗耀祖的大学，所以我玩得颇为节制。以意淫为主——好听的说法是柏拉图式的精神恋爱。仅限于纸上谈兵，结合实践的机会不多——我的眼光也不低。

当我猝不及防遭遇爱情的时候，我们的交往还是单纯生涩的。那时我们还都很清高，见到对方也故意扭过头去装作没看见；那时我常常目不斜视地等他走过我的座位后悄悄抬头去看他，然后发现他正斜瞥着看我的背影。两人相视脸红，不约而同地低下头去，假装都很正经。他第一次轻握着我的手，是在校园的桃树下面，树阴浓密碧绿，一个万物疯狂生长的季节。两只手触碰，我的春天结束了。

我觉得自己是一枚青涩的果实，渴望夏季阳光的味道。

印象中最亲密的接触也就是模拟考后蜷在他怀里哭一会儿。本来是为数学哭的，哭着哭着闻到他身上那股好闻的青草味儿就忘乎所以了，用杨琼的话说，哭半小时后我会露出色迷迷的眼神地去研究他的胸肌。意识到他在看我时会红着脸扎进来继续哭，不过这一次哭得断断续续，动机十分可疑。

尘封的过往如同旧疤，总在不经意的磕碰中鲜血淋漓。

我一直想，如果杨琼没有出现的话，我还会不会全心投入地爱一个人？也许韦君说得对：“爱情就像洋葱头，你剥着剥着总有一片会让你流眼泪。”

纵然我的眼泪不为你而流，也会为别人而流。

因为我一直相信有那么一个人，会在万水千山外等我，我可以放下一切虚名俗利跟他走，义无反顾。

我们都要经过一些事情才可以老去。

2

以后的日子我时常在晚自习结束后跑到网吧待一会儿。总有空机留给我，网管丁鑫同学会在十一点打烊的时候陪我去吃夜宵。来自江南的丁鑫同学十分耐心，口才也很好，作为过来人对学校的鸡毛蒜皮也很了解，什么都可以说出点道理来。我也没拿他当外人，有什么烦恼就告诉他。他住在三苑，是研究生的集中地，离学校很近。我们经常叫上周围几个老哥老姐一起胡吹乱侃玩牌吃饭，但我一直不让丁鑫知道有关我的任何信息，姓名，专业……任何会暴露自己行踪的线索都不告诉他，他小心翼翼套话时我就装傻或是胡乱编造一些阿猫阿狗的假名。他笑得鬼头鬼脑："等你想说的时候，自然会说。"

我和丁鑫也可以算神交已久，他是我常混的BBS的板斧，扼杀过我不少脍炙人口的好帖子。丁鑫是学软件工程的，偶尔写些风花雪月的东西也像编出来的CODE一样干巴，全靠自己给自己挂红脸来赢得点击率，丫居然还好意思说我写得啰唆！我煞费苦心打了十八年的玉女牌，以琼瑶大妈为榜样强忍着恶心写出来的缠绵悱恻的小段子，曾骗倒校内校外无数色狼的爱情故事居然被人评价成这样，是可忍孰不可忍?

光从他这话就可以看出他是多么狭隘和不贴近生活，和尚就一定是一个人吗？韦小宝也当过和尚，不也照样和七个老婆花差花差？我自己就亲眼在机场见过牛逼得不行的和尚，拿的手机都是Black Berry的最新款。

丁鑫的老婆杜韵——我不知道为什么一上大学都管女朋友叫老婆——月牙儿眼睛笑得弯弯地，"晓蓓你别生气啊，他们逗你的。"

杜韵在理工大念大四，是个细腻文静的浙江女孩儿，一来就卷起袖口帮丁鑫洗衣服，要不就站在网吧里陪丁鑫看MM。

丁鑫这厮何德何能？也配有这么贤惠的女朋友？我很不平衡，经常抱着杜韵的肩膀大声说："杜姐，你才是我今生的唯一！跟我走吧，丁鑫这畜生不会给你幸福的！"

杜韵羞涩地笑，抬手掠起额上的刘海儿。

丁鑫也笑，对来换班的同学说：“完了，小老婆要和大老婆私奔。”

“没有老婆是废物，老婆多了是动物。要那么多干吗？想奔奔呗！”

那天是标准的秋老虎天气，热得我只穿短袖T恤还满头大汗，该死的教官违反纪律跑回来看MM，男生们都知趣地退了。我受不了那种暧昧的空气也找个借口跑了，临别时教官握着我的手依依惜别，我甩开到外屋洗了八遍手，心情分外不爽，一个人跑到烧烤店大嚼。丁鑫不知从哪个角落神秘飘出，在我对面坐下闷头吃喝。我倒他的哈啤，他问我：“能走几个？”

“嗯，两个吧？”

我最高纪录是五个，没敢说。上次活动时从不沾酒的老六被几个男生一激，喝了个天昏地暗，摇头晃脑一路走着“之”字线一路跟我们说“我一点儿都没醉，嗷嗷清醒的”。那次我从老六椅子底下掏出一打空瓶子来，当时就暗想在这种地方一定要有自知之明，千万不能和人拼酒。

不知是因为没吃饭空腹喝酒还是心情恶劣，一个没到我就开始晕。

丁鑫在我耳朵边上乱叫。指责我喝多了，一会儿回不去还要让他老人家受累，我这么重他也扛不动之类。听不清了，困得厉害。

一头栽在桌上。

栽下去的瞬间倒是极为清醒。小馆子的灯光和鼎沸的人声像电影里的慢镜头，在眼前一扫而过。

然后一切都沉入黑暗。

我躲在黑暗中静静想念杨琼的脸。

是的，我知道天下没有不散的宴席，但我仍在幻想有一天你会回来。

因为我傻，不肯放弃。

如果我在街头遇见你，你是会把手插在口袋里，还是会拥我在怀里？

再一睁眼已是深夜，桌上只剩残羹冷炙，小馆子里还有三三两两的散客。

发现自己以一个极其难堪的姿势伏在别人膝盖上，一抬头正好和丁鑫大眼对小眼。

我大吃一惊，立刻蹿到门口，光速把自己检查了一遍。还好还好，除了上衣前襟有口水痕迹其他倒还都是正常的。

丁鑫纳闷："你干什么？"

"看看你有没有占我便宜？"

丁鑫拍桌子咆哮："你想得倒美！"

宿舍早就关门了，我和丁鑫商量了一下，丁鑫的建议是大家都去找杜韵，在她租的小房子里挤着睡。我的建议是我去和杜韵挤着睡，丁鑫可以在马路上溜达到天亮再回寝室睡。

"凭什么我老婆要让你睡？我还得去一个人轧马路？"

"你名声这么坏，我和你混到一起，不就没名节了吗？"

"杜韵不还有俩室友吗，这么多证人可以证明您的清白，何苦逼我一人儿在外面溜达？万一遇到女流氓我的名节不就没了吗？"

我仍然犹豫不决，丁鑫困得快哭了，哀求我："您就赶紧拍板吧，对您耍流氓也是需要勇气的呀！实在不行您把我铐到暖气上？"

考虑良久，最后还是决定跳窗户回寝室。

丁老负责送我回府。我刚把一条腿跨到窗台上，丁鑫忽然问我："杨琼是谁啊？"

我一身冷汗，险些摔下来："什么？"

丁鑫表情暧昧："啊，刚有一傻妞儿喝多了，趴桌上管我叫杨琼来着。"

我很尴尬，只好转过脸去专心跳窗户，"关你什么事儿？"

“老情人儿吧，”丁鑫特体贴地问，“没关系，你就拿我当他抒情吧，我不介意。”

我大怒：“Fuck！别以为我现在失恋大脑有包就看不出你在勾引我！落井下石！卑鄙！”

“什么什么？”

“Fuck You，怎么的？”

“Oh-Yeah，”他嬉皮笑脸，“Come on！Come on！”

不长记性，又让这个王八蛋占便宜了。

猝不及防遭遇爱情(2)

3

不知道是不是晚上风太大的关系，回寝室后很快就觉得身上软软的，瘫在床上不想动。老三摸摸我的头：“妹子，你发烧了。”

大家纷纷表示关心，但第二天大家都有课，我一个人来到校医院，提着点滴瓶四处逛了一圈，校医院还是一如既往的破，一点意思都没有。

“病了啊师妹？”

许师兄不知从哪儿钻出来，殷勤地探问。

我翻个白眼，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啊。

门口两个男生都往这边探头探脑，估计是他的同学。

“你来这儿干吗？你也病啦？”

许师兄很镇定：“是我同学生病，我陪他们来看病的，你一个人来吗？有事就喊我。”

我哭笑不得，“那我谢谢您了……”

许师兄一脸正气地坐回同学中间，拿了本英语词典低头背单词。尽管他的同学诡秘地笑着拍他肩膀有说有笑，但许师兄的脸啊，就像在主持党员座谈会那样严肃。

看得我有些别扭，转身拎起瓶子逃进病房。

输完液脚下软绵绵的，想起老许他们同学生病，身边有俩人陪着，还真有点羡慕。我在家生病的时候基本是一皇上，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爸妈小心翼翼伺候着。那时多幸福啊！没事也装装病唬人。

身上一点儿劲都没有，走走停停，越走越不对劲。走到七苑门口，我转回身：“你干吗呢？”

许磊同学的特点在于时刻都带着股领导气息。即使是这时候，他也还是泰然自若做出一脸“同学你误会了，我只是在代表组织关怀你”的表情。

“我又死不了，你跟着我干吗？烦啊我告诉你。”我威慑得有气无力。

许师兄很老到：“我只是来给你送点药。”

说着诚恳地递上一盒康感。

举手不打笑脸人，他玩出这么一手，这可真是……没想到。

4

军训结束后重返教室，我感到十分不习惯。我们的高数老师身材窈窕，号称数学系的本•拉登，用美貌来轰炸学生的视觉，时装每日一换决不懈怠，摆明了是万人迷。每天开一辆大红的mini cooper来上课，把其他年轻漂亮的女老师们红红绿绿的小POLO比得无地自容。能在这样的老师班上听课，广大男同胞们乐不思蜀。

女生也很欢迎她，老二经常从课桌下递一纸条儿过来提示我们：“看脚，脚。”我们顺着看去，果然是双名牌。老六眼毒，告诉我们这双鞋她星期六刚在卓展见过。至于课倒是很少有人听，反正她也就能抄抄习题。解个课后题她都要挠半天头，最后愁眉苦脸地说：“下节课吧”。下节课她又会说“下节课吧”。所以我们干脆自学，只当高数课是时装秀。

相比之下化学老师敬业多了，老太太永远不苟言笑，一身白大褂宝相庄严地为我们讲解习题。实验课我们都没预习，怕老太太近距离观察露出破绽，所以进门就抢占了离讲桌最远的一张实验台，加热强酸性溶液的试管口还对着过道，进进出出的人都小心翼翼唯恐被毁容。然而老太太一眼看穿了我们的诡计，视死如归地冲过了强酸封锁线，对我们轻轻地说“重做”，让我这个心如铁石的人也欷歔不已。

重做的时候我郁闷得要死，好在数据都是现成的——实验报告我昨晚上就写完了，绝对是结合了前人智慧的结晶和理论推导的结果，数据精确度从不会低于99%，虽然我们小组根本没人会使阻尼分析天平。

其实我们寝室是挺优秀的一个团体。看自习劲头就知道了，老四跟逸夫楼干上了，不到十一点不收兵。其他人也差不多，大家心照不宣，从开学的一起上厕所的流氓团伙变成各自单干的小蜜蜂，回来时却口径极其统一地都说自己又玩了一天，我隐约觉得我们已经没有军训时那么相亲相爱了，也不知道这是好事还是坏事。

我长期驻扎水工楼511，有一次还在里面遇见许磊，刚好一间教室，大家觍着脸非常别扭地聊了几句。

从此以后每到511都会遇见他，真是自断生路。

对我来说，许同学的主要作用就是去洗手间的时候用来看书包。但天长日久，渐渐觉得有这么个人在跟前站岗也不错。新生的学习热情似乎是整座大学里最高的，我每天清早跑到水工楼后的小树林子里念新概念英语的时候都见不到几个人。后来老许告诉我说考完六级就没人学英语了。我拿着厚厚的书多少有些茫然，这么多年来我们一直和书过日子。如果读书没有意义了，我还能做什么？

猝不及防遭遇爱情(3)

5

学校社团在军训结束后便开始纳新，我加入几个，不是进门就要钱的传销组织就是大三老光棍们拐卖幼女的贼船，所以又都退了。记忆犹新的是在校报通讯社分社纳新的时候，我想想码字儿的人大概就应该来这儿，抱着寻找同类的想法来了。几个老生煞有介事地还举办了个面试，淘汰了一批不够会说话的男同学和不够养眼的女同学。主持面试的社长是个精明能干的女生，上下瞟了我几遍便转向另一边的几个男生发问，我频频举手，她视而不见。

估计是没我戏了，我想。

稍后出来的结果让众人大跌眼镜。报文学部的我却被录到了新闻部，胖乎乎的新闻部长召集例会，很深沉地表示，你们都是精英，是有理想有抱负有才华的青年，进入通讯社是很高的荣誉，有很多的好处，可以颁发实习记者证，在校报发稿可以在奖学金评定时加分云云。

听得台下一群大一的小菜鸟直流口水。

末了部长果断地一挥手："总之，只要大家好好干，前途一定是光明的！"

我们不约而同地报以虔诚的掌声。

部长点了几个人的名："留下来收拾会场。"

其实整个部门也不过十几个人，部长还得亲自擦桌子扫地。

我很不解为什么我被换到新闻部，部长虎目圆睁："新闻部比文学部不知好到哪里去！我们是看你有潜力才把你要过来的！"

我很为自己的不识抬举感到惭愧，赶紧一迭声地道歉。

部长颜色稍缓："以前的东西就不用看了，现在你是新人，要从头做起。下午有个B校区的报告会，你跟我来学学吧。别人我都没有通知，看你在面试时表现突出，才为你争取了这个机会。"

我低头："谢谢部长。"

部长踌躇满志地一挥手："下学期咱们通讯社换届，社长的位子差不多就是我顶上，到时候，我的位置就会空出来……"说着意味深长地看着我，"我觉得你很有希望接我的手。"

我强忍着笑，忍得肚子疼，但还是很配合地、一本正经地点点头。

一个小破分校区通讯社新闻部小部长，我接你的手又如何？很光宗耀祖吗？社长会让你顶上？你怎么知道这不是人家忽悠你的？

我们这位部长着实有些天真。不过我倒不是很讨厌他，天真的人，再坏也有限。

这时候人已经走得差不多了，我左顾右盼，问部长："那我可以回去了吗？"

部长一愣。还来不及作答，女社长已经悄然而至，冷冷道："新生搬完桌子就可以回去了。小陈，你留一下。"

我如蒙大赦，立刻一溜烟蹿下楼梯。

可怜部长还得给社长汇报工作，不知道要不要跪键盘。

当天下午，我们出去踩点。

部长对部下确实关怀备至，一路上苍蝇一样嗡嗡个没完，查遍了我的籍贯、年龄、爱好，有无男友等种种问题。等车到了地方，我看看部长，部长安静地欣赏车窗外的风景。

我只好自掏腰包垫了车钱。

做了一个月，出了四篇稿统统被枪毙。我咬牙切齿地去找部长。

"我的稿子为什么不能用？"

"哦，你的视角太极端，我们毕竟是学校直属报社……"这厮搔首弄姿了半天开始拿腔作调，"另外我不希望你写文艺稿，虽然你文笔还马马虎虎。但是你毕竟是我们新闻部的人，是不是？要以本职工作为主！"

女社长不知什么时候进来了，微笑着在一边看。

我耸耸肩：“那算了吧。”

回去把稿子直接发到省报投稿信箱。

两周后，收到了淡绿的汇款单。

晚上部长大人打电话来，说晚上有会，务必参加，否则年末奖评降分。

“降分”两个字放得格外重。奖评和降分是他挂在嘴上的法宝，所向披靡。

通讯社办公室原来是给清洁工住的小间，堆了很多破纸箱子和饮料瓶，部长坐在饮料瓶后的破沙发上咳嗽两声，看着我头顶十公分处问：“上次那个稿子改好了吗？”

“好了。”我把报纸递了出去。

他一愣，继而发窘，然后恼羞成怒，脖子上的筋暴起老高，“你你你……”

我不动声色地看着他。

他皱着眉头，躲开我眼光看地板。

还是不够老练，连抬头看着我的胆子都没有，窝囊的男人。

“我不干了。”

社长突然板着脸出现在门口，看来是有备而来：“林晓蓓。你不干我们不会留的。你不愿意留，有人愿意留！但是作为师姐我要提醒你，你这种态度到哪儿都吃不开！”

我没回头：“听说分社半年没有一篇稿子达到总社的用稿标准，已经被通报批评。以您这种肚量，也只能等着总社通知您光荣下岗了。”

英姿飒爽地走出去，唯一的遗憾是办公室太小，没机会让他们多瞻仰瞻仰我义无反顾的背影。

6

退出以后我有点后悔，与人斗其乐无穷，没有娱乐的生活十分无聊。好在学生会纳新比其他组织迟了近一个月。那天不少人围着展板转，我想这总不能收钱吧？好歹是个官办的。

是夜，我对辛辛苦苦背四级单词的许磊说：“学生会是干什么的？”

许磊一下严肃起来：“在大学，学生会是学生工作的主要承办者和组织者，一个完美的大学学生会是学生的大脑和心脏……”

我暗自惊讶，没想到此人平时不爱说话，关键时刻啰唆得和唐僧有一拼。且内容和我之前听到的“学生会就是穆仁智，狗腿子；学生会就是搬桌子，抬凳子……”差别有如天地。

“最关键的是，你是想锻炼自己对吧？”老许严肃。

“对呀。”

“那就是了，加入学生会对个人成长是很有利的。你尤其应该加强人际关系的协调能力。况且和老师搞好关系，以后什么保研啊，考试啊也有人指点，对不对？”

天上掉下大馅饼，居然还掉进我怀里，真是运气来了挡都挡不住。升官发财是我毕生梦想，为什么要和大好前途过不去？

“那你觉得我进哪个部合适啊？”

“大一新生进来都是干事，当一年苦力还不一定有好处，不过女工部有一个副部长的空缺，你觉得呢？”

“这又由不得我。我还想当校长呢。”

“如果由得呢？”

“……”

第二天的会议上，平民林晓蓓由副主席许磊大力推荐，在众人诡异的眼神中升任副部长。

“我怎么觉得这事儿膈应？”副部长心事重重。

“当官都膈应你什么不膈应？别人听见还觉得你这是得瑟。”

我看着对面微笑着的许磊，忽地打了个冷战：“我可记得我刚来的时候你说你只是个小干事，你什么时候变副主席了？”

“是啊，干事干事就是干实事的人，我干实事，所以我就是干事。”

官场套话。这厮却不是特地来消遣洒家?

“怎么还愁眉苦脸的？多少人想一步到位都难啊。”许主席微现不悦之色。

“是吗？”我讪笑，“那我怎么谢谢主席提拔啊，跪下磕一头？”

他脸色大变：“你怎么老这样啊！”

是啊，我老是这么不知好歹，让一门心思拯救我的哥哥很为难。

我不说话，低头查看手机短信。

许主席循循善诱，“你是你们这一届升得最快的，好好学习一下，将来我当了主席，也好有个左右手啊。”

原来是给自己培植党羽，我抽抽鼻子，心中不悦，有种被谁卖了的感觉。

许主席敏感地把握到我情绪的变化，“对你自己也是很有帮助的，期末有加分的。”

我一时间不知道说什么好。

升职这一天，我不快乐。

不快乐的时候我总是一个人坐着吃东西，化郁闷为饭量。

“我喝酒是为了溺死痛苦，可这该死的东西却学会了游泳。”一条黑影蹿到我对面。

“你滚。”

“……我又怎么了？”

“爪子拿开！”

“好了，别闹了。”丁鑫伸手拍拍我肩膀，“我真不知道你为什么那么大的火气。”

我的眼泪一下子溢了出来。这些天来忍受着莫名其妙的打击，我一直巴望着那场噩梦能早点结束，我希望过往的记忆不过是一场无痕春梦，那样我可以继续快快乐乐生活，假装什么都没发生过。

也许也是好事，越堕落，越快乐。商品社会什么都是明码标价的。

以后可以混得顺风顺水。可喜可贺，当浮一大白。

我笑着给丁鑫讲我的事情："前门拒虎，后门进狼，你说我是不是白痴？哈哈，我要死的话，一定是笨死的。"

"你别生气……我本来只想让你好好休息的。学校那些事，唉，不是我说你，你还小，等你毕业再来看这些事你肯定会觉得好笑的。"

"你觉得我好笑？"

丁鑫看着我："对不起，又说错了。"

我架着丁鑫的肩膀一路强忍着呕吐的欲望走出餐馆。我想起上小学的时候有几个淘气男生总是欺负我，我哭着回家，爸爸询问了几句就让我去睡，然后第二天起来，什么都会被安排好。现在我真想家，我想他们，我想找个靠近月亮的地方住下，有一个宁静的怀抱能让我沉睡整个春天，干净地，自由自在地活着。

笨孩子(1)

1

俺们学校没啥好吹的，就是大。六个校区N个校园，合并的结果，大必然会带来负面影响，经常在校园网上看见校区间对骂，你说我傍大款我说你图我们名声好牌子硬什么的。好在大家渐渐习惯了，也不怎么骂了，转而关心起美女的分布情况。公认的美女集中营是南区，每次和丁鑫到南区玩他都像个洒水车一样不停流着口水，看着我感慨："美女如花满春殿，身边唯有鹧鸪飞。"

我只好以暴力让他明白，工科美女是胜在逻辑和心灵的。

但是他坚持："工科？工科就没女的！"

我们C校区都是理工科的，男女比例7:1，时常见到挺帅一小伙挽只恐龙轧马路。这时候，我们班那群自以为英俊潇洒的青蛙们就会含着泪说："俺这心哪，拔凉拔凉的呀。"

也不反省一下自己那副嘴脸，真是人丑不自知。

在这种环境下，要找到一个合适的男友无异于要从绝望的大山上砍下一块希望的石头。"To hew out of the mountain of despair a stone of hope！"老俞的口头禅鼓舞着我。

2

我们代班长按理说应该退出我们视野了，但这哥哥不服老，拼命在大一新生中上蹿下跳。据说学生会改组，他要竞选秘书长，这与我无关。我无法忍受的是，他经常鬼鬼祟祟地对我说他们寝室有一内蒙兄弟对我怎样怎样，给我的感觉就像是一个人问一只梨："梨呀，我把你卖了好不好？"这梨听着不闹心才怪。要是介绍帅哥我也许还可以忍耐。偏偏那内蒙哥哥长得十分困难，远看颇像天池怪物。要他？我宁可暗恋吴孟达！

在几次迂回婉转的拒绝之后我忍无可忍。那天代班要我去领女生的身份证。那内蒙哥哥刚好也在，傻笑着问我："家哪儿的啊？"

“你家哪儿的啊？”

“我家内蒙，刘力没和你说？”

“哦……内蒙啊，我去过。”我笑得甜蜜蜜。

寝室里另外几个流氓挤眉弄眼，笑得十分淫荡。

“你真的去过？”

“真的，那儿什么吃的都拿羊油炸。要不是有方便面我当时就饿死在内蒙了，当时我就想，以后吧，绝对不到内蒙去。”为了摆脱任人宰割的下场，就牺牲我对内蒙大草原的热爱吧。

内蒙哥哥脸色白里透绿。

我抱着一大摞证件凯旋回寝。套我？你还嫩着！

哼哼哼！

我发现自己和杨琼分手后变得日趋刻毒。看所有雄性动物都像流氓。

觉得自己什么都可以应付，只是很难快乐起来。

信任一旦被摧毁，就再也无法回到无忧无虑的从前。

我所有的，只是我自己。

再无法相信什么人。再不会向着别人靠去。

3

东北这疙瘩夏天贼热，冬天贼冷，而且全年好像就这么俩季节。一夜之间敢降10℃，真他妈的让我们这些外地人闹心。

每天下午第一节都有课，而且是一点钟开课。而一点正是俺用膳完毕，开始午休的时候啊！

晚饭准时四点半开，迟到二十分钟好菜就全没了，只剩些倭瓜炖南瓜之类。

第一天夜里老三企鹅就哭了：“我饿。”

我摸摸她的头：“来，这是我以前攒的窝头，你先凑合一下吧。”

老三一会儿工夫吃了个盆光碗净。我心说这孩子嫁不出去了，吃东西的架势跟台风过境似的。其实大家都饿，日子长了，逐渐摸清学

校各超市的具体位置，开始带夜宵回来。大多数时候是方便面，别看便宜，在一个寒冷的深秋夜晚，一包热气腾腾的方便面是我们的最高理想。一般来说任何人都不可能独吞自己的夜宵——周围五双乞求的眼睛望着你，“让我吃一口吧，就一口。”

“还有我，我要口汤就行。”

特别是当企鹅楚楚可怜地看着你说：“让我闻一闻吧。就闻一闻”的时候，不管你多么铁石心肠，能忍心拒绝一个饥民吗？

要不我怎么就那么佩服老马呢？她就可以拎着方便面袋子在企鹅的鼻子底下兜一圈：“来，闻闻啊。”然后旁若无人地开吃，真是潇洒。

在一个饥肠辘辘的夜晚，我接到了某神秘男子的电话。自称是我参加又退出的那个通讯社的，说仰慕已久，想要找个机会发展一下同学情老乡谊。

“联谊相亲的，要不？”我握着话筒问。

众美女均低头不语，玩弄着衣角辫梢。

我叹口气：“行，联吧。”

联谊那天我躲了，原因之一是不想看到同室操戈的悲剧，原因之二是我印象中那个寝室的小孩儿们长得巨抽象，抽象到让我这么好色的人都不忍心下手。

联谊回来后她们都表现得很奇怪，以老三企鹅为甚。企鹅从来都像一个白白嫩嫩的公主，摇摇摆摆地走在她的世界里，笑得傻呵呵的让人忍不住想摸她脑门一把。联谊后企鹅迅速发病，具体表现为每天拨着床头的衣架莫名其妙地笑，还自言自语，半夜都会笑醒。经过一周的冷眼旁观后，老马拍着我的肩感慨：“发春了。”

？ 终于有一天企鹅憋不住了：“你们发现了吗？联谊寝的郑洋长得可像《流星花园》里的道明寺了。”

老马沉默良久，说：“没发现。”

“不觉得。”

“没看出来。”

“……”

“可我就是觉得像。他老帅了。你看这里，嘴，还有脸型……”企鹅居然还翻出个照片给我们看。

我靠……言承旭就长这样?

老马给我使个眼色，我深呼吸一次：“三姐，你是不是看上人家了？”

笨孩子(2)

4

这世界上只有两种女人，一种是笨女人，另一种是更笨的女人。

笨女人去追男人，更笨的女人等男人追。

老三貌似幼稚，其实比我们都聪明。

所以她迅速地把联谊寝室的郑洋拿下了。

老三的手法近似于传说中的东北姑娘相亲，“我挺稀罕你的，你稀罕我不？”单刀直入地震撼了郑洋一把。

说实在的，企鹅的确是个优秀的姑娘。没有倒追不倒追那一说，一个优秀的姑娘大胆地表白，你要是不赶快审批提货，你就是白痴，绝对的。

郑洋不傻，所以他们很快就像童话的结尾一样：“王子和公主从此幸福地生活在一起。”来自黑龙江的企鹅和起于深圳特区的郑洋打破了学院盛传已久的“南男加北女等于不可能”的谣言，幸福地勾搭在一起。郑洋条件不错，广东人，老爸是建筑工地负责人，或者按老马的原话：出身于包工头豪门。有型有款，一双袜子够我们一双鞋钱。虽然和道明寺尚有一定差距，也可以混入小白脸一族。在建筑工程的光棍班待着，人又老实，没有后院起火的隐患。饶是这样，企鹅还得便宜卖乖，“唉，我这朵鲜花就这么插在牛粪上了。”

老马哼一声，“得了吧，你要是鲜花，以后牛都不敢拉粪了！”

企鹅报以甜蜜地傻笑。我们哗啦哗啦鼓掌，那时我有种欣慰的感觉，虽然自己一直瞎混着，看姐妹们有个好归宿也挺开心的。只是有些酸楚，会不经意间弥散在眉梢眼角。人说“愤世嫉俗”，我不愤世，可我嫉妒那些红尘中的幸福。快乐的人那么多，我始终不能算一个。

晚上，下铺广州的老二晶晶踹我床板，这丫头每次和我说话都要踹我的床——她的天花板，也就是我大人大量不和她计较，要是有什么“最佳上铺”的评选我肯定当选。

“老五，你说为什么我不能去爱一个穷小子啊？”

“废话，你看你平时惦记的都些什么人？不是李彦宏就是李泽楷！你这么拜金，怎么可能爱上穷小子？”

“那会不会有一个贫穷又有才的大龄男青年看上我啊？”

“……不会吧，饱暖才能思淫欲啊。”

大家的兴趣转移到金钱与爱情的辩证关系上。这是一个笑贫不笑娼的世界，什么都和钱说话，许多女孩子都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了。穷则独善其身，富则妻妾成群。流星花园里杉菜同学多可怜啊！骑着摩托车上学的贫民小妹妹，口口声声鄙视名利还是和F4暧昧着，最后终于如愿以偿被逼上了枝头当凤凰。灰姑娘眼里只有王子，牛郎爱七仙女而不是隔壁的大脚石榴姐，落难公子一定要有个有钱的小姐在后花园提供助学金，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我就不信道明寺要是建筑工人，杉菜还能让爱做主？当然最好是爱情与面包兼得，三毛说得好，“看得顺眼的，百万富翁也就嫁了；看不顺眼的，亿万富翁也不嫁”。好在说归说，还是跑到沙漠嫁了不是富翁的大胡子荷西。也许是我道德败坏吧，呵呵，我总把人想得很坏。

老四聊起白天看的报纸，一花样年华的小伙子毅然嫁给一八十八岁的奶奶：“你说那是真的爱情吗？”

“爱个头啊，出卖色相呗。”

“人不都说了吗？你想用钱的时候，还会考虑钞票的发行日期吗？”

“哎，要是你将来结婚，做不做财产公证？”

老二慎重地思考，然后说：“要是他没我有钱，一定要做啦；要是他比我有钱，死也不能做啦。”

掌声四起。靠，大家又想到一块去了。

“就怕人家也这么想……”我沉吟。

“谁？”

“……你未来的老公。”

“也是啊……”

大家都沉默了。

同志们齐心协力算计未来老公的财产。

我发现一群女生在一起交流心得会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本来只是入睡前听了几手，日积月累也就培养出了河东狮吼。就像蹲监狱，本来偷了个钱包进去的，出来以后杀人放火全学会了。

我是个没出息的人，永远不能像老马那样喜怒不形于色。对杨琼的思念从没停止过一天。我还记得那些云霞满天的傍晚，我俩装模作样地拿着英语书出去，其实是躲在操场上牵着手看夕阳。我的白裙子在金色的余晖中一飘一飘，他牵着我的裙角痴看着。我实在不好意思了就用英语书砸他：“学习！考不上大学可就废了啊。”

“考不上你就不理我了？”

“……”

“好狠心。”

其实那时我心里说，我要我们在一起，我一定要我们在一起，我养你也不要你离开我。可是我不敢说。我们自己的路还是那么坎坷，又有什么资格许诺？可是我仍然相信，我们会在一起。永远……

可永远又有多远呢？

“你每天都等他，他为什么连个电话都不来？”老马曾经问过我。

她是那么尖锐、一针见血的女生。有时让我很害怕。

“柳烁来过电话吗？”

她低头：“我不是那个意思，我只是觉得你把自己毁在他身上，很不值。”

“……对不起。”

我知道她和以前的我一样每天都在等电话，女人傻起来没有边的。可等待能挽回什么吗？

等你来，等你在，等你怎么样离开。感谢你，让我有人想等待。

“我十一回家。”月光下她的脸空洞漠然。

“回去找他？”

“我们开同学会……”

什么都不用说了，最可怕的骗子是自己，闭着眼睛自己骗自己，为他找尽所有的借口，假装你们从来都幸福美满，骗到最后，自己也忘了是欺骗。

我们不傻，我们伟大；我们不傻，我们伟大。

王菲是我喜欢的歌手，因为她和我们一样笨，也许比我们更笨一些。

“过去那些，已经忘啦！”她挥挥手，“只是和同学吃顿饭，没啥大不了的！”

真的全忘了吗?

我听说阴曹地府有人日夜守候在奈何桥上，给过往魂魄送上孟婆汤。如果可以，我愿倾我所有来换取这灵药。那样所有人都可以忘记过往，不会忧伤。

杨琼喜欢吃我妈做的饭，我妈也乐意看他大口大口地吃，还说什么要是孩子都像杨琼那么能吃，当妈的才高兴，说着转脸就骂我“猫儿食”。这老太太对亲生女儿跟仇人似的，吃多了说我胖吃少了还不乐意，可见敌我不分，糊涂到了什么地步。杨琼成心气我，经常说我“什么都不吃还长得圆乎乎小元宵似的”，我气急了就告诉他，“你以为你三围就标准啊？两根儿肋骨一清二楚的一点儿手感都没有。”

杨琼的妈妈在国外，傍了一美国农民，或者按他妈信上说的，嫁给了一位富有的农场主。杨琼不认她，从不回信，电话也不接，有一次他妈回娘家说想看看他，他爸如临大敌，开车把儿子送到了北京，爷儿俩躲瘟疫似的藏了半个多月。坐在他家装修得如五星酒店一样的客厅里他把他妈抱着他的照片给我看，那时他还是个不会爬的孩子，等他会坐会站会叫爸爸的时候，他妈已经奔赴资本主义的花花世界，一去不回头。他的世界只有爸爸、姑姑、爷爷和奶奶。

“这又何必呢？”我说。

“你别管。”他说，声音不大但语气冰冷。

我哆嗦一下，杨琼外表谦和见谁都笑嘻嘻的，有时一个人凝神想心事，眼珠子却总是冷冷地散发着金属一样的光芒。我总觉得，在那清澈如小溪的外表下藏着巨大的旋涡，里面是暗流汹涌。

我是个自信的女生，我以为只要努力，就能像李宁大叔说的，一切皆有可能。事实却证明我只是个自以为是的笨孩子。幸福总是可望而不可即，你以为你功德圆满了，你以为你胜券在握了，其实命运早就拎着大棒狞笑着守候在拐角。当灰姑娘拉开宫殿大门时看到的是蓝胡子的血腥地窖，那里没有水晶鞋，只有一具具尸骨。

5

十一假期正式开始，七天啊！终于能睡到十一点起床直接吃午饭了！怎一个“爽”字了得?

第二天大家集体上街购物，我们逛完重庆路逛桂林路，逛完桂林路逛黑水路。从重庆路八千块钱一双的鞋看到黑水路十五块钱一条还送个手帕的牛仔裤。隔壁寝室的姐妹在黑水路集贸市场上撞见我们差一点晕死过去：“大姐，你们也到这里玩啊！”

我头都不带回地打个响指：“小case，再烂的我都玩过。”

有一件看上眼的就呼啦一下围上去，鸡一嘴鸭一嘴地讲价。看店的MM快哭了，走出很远还听到那MM和旁边的人说，我的老天儿啊这是什么世道？大姑娘跟土匪似的。

我们不一定要买东西，我们只是在砍价上寻找成就感。

我看上条白色的运动裙，因为换季原价六百多现在只要三百二。我犹豫着，上月已经花超支了，这月再这么折腾我老爸的血汗钱是不是很禽兽啊?

“哎呀，老妹儿，这还不要你等啥啊？”看店的大姐蹭一下就蹿过来了，“姐拿给你试试，穿上你就看出效果了。”

三下五除二把我推进了试衣间。若不是我拼命挣扎只怕还要亲手给我换衣服。我蹲在试衣间悲哀地想，像我这么腼腆内向的人真的不

适合跟东北人做生意啊。

“好看吗？”

没人说话，眼光很复杂，惊讶，羡慕……OK，就是它了。

“咋样吧老妹儿？今天姐姐是赔给你卖了，看看！这料儿！这么白的衣服也就老妹儿你这皮肤才能穿，洋气吧？姐还能坑你？老妹儿你不用犹豫，穿着回去吧，有一个说不好看的姐姐把钱退你……”

听得我想吐血，以前以为自己挺贫的了，今天才知道山外有山，飞行员遇上玩鹰的——不是一档次。我估计唐僧他妈当年一定是东北跑服装生意的，要不咋那么磨叽呢？

晕头转向把钱交了，娘子军凯旋而归。

老马收拾衣服，我才想起她要回家。清点战利品时我们发现就属这丫头买得多。我们知道老马爸是卖电脑的，精明能干具备一切做奸商的素质，钱多得没处花。但那花花绿绿的一床还是把我们震撼了，奢侈糜烂啊！

“不拿人民币当钱啊是怎的？说，你是畜生！”

“我是虫豸还不行吗？虫豸。”老马拿窗帘捂着脸，做出一副“我好怕怕啊”的样子来。

没人时我悄悄问她，“你什么时候走？”

“马上，九点的车。”她挤出一丝笑，“我这是临战状态，从头到脚地武装了。”

“一路顺风。”我握握她的手，“祝你攻城掠地，无坚不摧?”

她倚门抛个媚眼，活色生香地走了，背影美艳。

我趴在窗口看她，直到她坐上的士离开。

老六去串门儿炫新衣服了，老四雷打不动地自习，老三陪男友看电影，老二叽里呱啦地用鸟语和她广州的同学打电话。

世界这么大，可我们在乎的，琢磨的，也就是身边那几个人。她们都走了，我忽然感到抑制不住的寂寞。

我想我是想马艳了，过去老嫌她在我耳朵边絮絮叨叨没完没了地磨叽，现在几天不见还有点想，睡觉都不踏实，这就是传说中的犯贱吧？

她现在在干吗？是不是又牵了她那条小狗“花泽类”四处显摆去了。她以前说过，“花泽类”血统不错，经常有养狗的人家想要一个“花泽”的后代。她精明的老爸靠配种赚了不少钱。“老头儿又牵着狗从事非法流氓活动去了”，她咯咯地笑着，露出一排碎碎的糯米牙。

我只好整天泡自习室和图书馆，自习室人很少但可用的桌子不多，也不知道哪个败类发明的，用块破布把桌子一蒙就算罩了这一亩三分地了。我只好很早——八点半在国庆期间实在是很早了——爬起来去占张桌子以抵抗大规模的圈地运动。

许主席照常上自习，自从暴露身份后这厮日益嚣张，动不动摆出一副领导嘴脸。这厮今天很风骚地穿件花格衬衫在教室里走来走去，还煞有介事地抓支粉笔在黑板上写下一行行书，然后啧啧称赞。我只当他空气。他自己表演得没劲了，问我：“晓蓓，身无彩凤双飞翼的下一句是什么？”

“……”

“小才女不会不知道吧？”

“落毛的凤凰不如鸡。”

他尴尬片刻哈哈笑起来：“你很有幽默感啊。”

“主席过奖。”

“我在你面前摆过主席架子吗？”

“主席客气了，主席仙福永享，寿与天齐。”

“……”

他又脸红了，我突然觉得自己很坏。

“对不住啊，我嘴直。”

“晓蓓，晚上我朋友有事，你能出来帮我个忙吗？”

我惊讶，鬼使神差的，说：“好吧。”

头上的发卡突然啪的一声弹开，我的头发落下来，披了满脸。

笨孩子(3)

6

一盏离愁孤单伫立在窗口/我在门后假装你人还没走/旧地如重游月圆更寂寞/夜半清醒的烛火不忍苛责我/一壶漂泊浪迹天涯难入喉/你走之后酒暖回忆思念瘦/水向东流时间怎么偷/花开就一次成熟我却错过……

听着JAY的歌我收到了熊猫楚盼盼寄来的邮件，里面有一幅可爱的画，温暖得直慰我心：一只熊猫愁眉苦脸坐着，旁边淡淡的笔迹写道，一只熊猫其实不孤单……想念另一只熊猫……才孤单。我看着，很想哭。

熊猫是我从小的玩伴，后来留在本市的农业大学，现在是在家给我发的邮件。她是我为数不多的同性朋友中坚持时间最长的一个，我俩的关系近似于传说中的青梅竹马，唯一的遗憾是同性，我又不想做拉拉，要不肯定非她不娶。看《樱桃小丸子》的时候，看着小丸子和好朋友小玉手拉手上学的模样，简直就是我们当年的翻版。

上大学以后我变得孤僻很多，深居简出，从不主动和过去的朋友们联系。算来现在女性朋友里大概也就她还惦记我了——情敌不算。

她说她很好，学校生活也挺愉快，室友也很友好，我呼吸变深："前天见到老同学，除你、陈静、球球、郝伟和杨未归，其余均到齐。问了许多人，仍无杨消息。珍重。"

我看完全文，深呼出口气。

没有消息好啊，没有消息才是好消息。

我俩的事当年一度闹得沸沸扬扬，所有的人都知道，现在也没人敢在我面前提"杨"字。大家看我的眼神都充满忧郁和同情，只差没有送挽联给我说"节哀顺变"。

我被怜悯得恨不得自杀以谢众人，那时我像祥林嫂一样见谁冲谁说："我没事，真的没事。"

我的班主任老郝曾在毕业后的谢师宴上遮遮掩掩地说：“你还这么小，以后的路长着呢，坚强点儿，啊？”

我只好苦笑：“谢谢老师关心。”纸里果然包不住火，现在大概整个教研组都在探讨这事。没想到我为母校作的最后一项贡献是花边新闻女主角。

我知道这世界上优秀的人多得很，但是，很奇怪的，弱水三千，只有那一瓢让你心有戚戚，流连忘返。

这就是传说中的贱人吧?

我是个把自尊看得比什么都重要的人，死要面子活受罪的那种。

所以我宁愿杨琼背叛我一百次，也不愿意要别人这么大张旗鼓地同情我。

我紧握着手腕上的银链，紧张时我习惯握些什么来让自己放松，冰冷坚实的金属链条让我感到踏实。

你是一个怯懦，自卑，不敢面对事实的人吗?

不，我不是。

我站起身，对着镜子凝视着自己，直到微笑代替眼泪浮上我的脸。好的，很好，非常好，我从容起身。我是怎样的人我自己明白，如果一个男人可以毁我的话，我早歇菜一万年了。

许主席又约我去吃饭。

这个人什么时候才能从我生活里消失啊?

“可别说我没警告过你啊！咱俩之间是没有未来的。”我在小苍蝇馆子借酒装疯。

“你瞎说什么啊。”许主席道貌岸然惯了，样子简直像个第一次接客的小姐，手脚都没处放，脸上泛着青涩的红晕。

“你以为你穿个马甲，姐姐就不认识你啦？”还好我早上头了，要不脸红得一准儿得穿帮。“别怕，我决不逼良为娼，你自己看吧，我会对你负责的，虽然我不能给你名分。”

“你喝多了。”

“呸！姐姐量深着呢。”我估计我妈看到这副样子的我肯定得吐血，“你躲什么？喝两口又不会死！傻吧！告诉你，你看着，这就是一酒瓶子。我看着，它就是一大千世界，东西多了。这为什么？你没境界。醉里乾坤大，壶中日月长。你没听过吧，哈哈哈，正常，打看你第一眼就觉得你是一俗人。瞪什么眼？显你眼大是怎么的，大而无神一看就是死鱼眼……”我琢磨着用不用掐他一把，对他说，“来，给大爷笑一个。”那就更像一地道女流氓了吧？

“……”他彻底无语。

操，我就不信他还敢腻着我。

旧爱新欢(1)

1

我怀疑世界上到底有没有一见钟情这回事，反正我是不信的。我清楚地记得，当年高二开学时，转校生杨琼站在讲台上，几乎所有女生都小脸通红心如鹿撞，后来大家挤在厕所时有人悄悄说："我对他很来电哦，一见钟情了。"

我对这种说法嗤之以鼻，我当然也心跳加速来着，但按我的看法，这顶多算起了色心，当即琢磨着怎么让这倒霉孩子落入我的魔掌。

熊猫说过半句很经典很经典的话："晓蓓啊，你要不是有这逮谁勾搭谁的毛病，真就挺完美了。"

这话说得我很受伤，什么叫逮谁勾搭谁？大街上那么多帅哥，也没见我挨个求爱去。姐姐好歹也是有审美的人，就说后座的石头吧，长得挺精神一孩子，天天下晚自习后不辞劳苦地跟着我也有小半年了，我哪次不是天鹅似的左顾右盼硬假装没看见？西门吹土的情书你也见过，加起来够二斤了吧？帅哥我见多了！石头这种靠脸吃饭的孩子在我眼里就一男花瓶，就算他帅得惊动党中央我也只是放在那里，慢慢地欣赏啊，这都没什么。我没看他，我在赏花，花映水中，色即是空。男色穿肠过，佛祖心上留。你们这群庸俗的人懂什么！再说了，这男生吧，一帅就犯贱，尾巴能翘到天上去。你看杨琼这小子一双桃花眼不是好东西，我不收拾他一把，日后成精作怪，害的还不是你们这些天真无邪相信爱情的小MM们？

说起来向杨琼下手的计划也该早日提上日程了，但我观望了很久，始终没有轻举妄动。不管班主任老郝对新进门的小帅哥多么偏爱，她还是恪守原则把他放到教室后排的单人桌上去。从此那本无人问津的荒芜之地立刻被炒得火热起来。经常有某美女不经意间坐到杨琼座位旁边的空座上小憩片刻，杨琼前后左右的男生也捎带着大幅度

升值，一下课就有美女主动跑过来谈心。外班女生也制造各种理由在我班门口徘徊不去，伺机窥探。杨琼虽然身处大后方，其实是珠环翠绕，粉香脂浓。一时间我班男生危机感大增，把杨琼列为头号公敌，随处可闻霍霍磨刀之声，这些，那个傻呵呵的杨琼好像毫无感觉。

这种局面让我的支持者熊猫之流感到非常棘手，一天她面露忧患之色，告诉我说："纯平出动了。"

纯平不是电视机，是美女。

大美女。

说起来真是夸张，这妹子大眼檀口，皮肤白皙，身材纤细。行时如风摆荷叶，仪态万方，衣必CHANEL、PRADA，言必杜拉斯、昆德拉。唯一的缺点是过于平坦，当时大家都看《流星花园》，那句形容杉菜的"没胸部没屁股，洗衣板投错胎"正在风行，我常听男生们说"纯平"如何如何，先还以为大家都是家用电器发烧友，后来才知道是说她。

劲敌当前，焉能后退！我指挥熊猫："盯着点。"

纯平从借笔记入手，然后就以问问题为掩护，像条遭遇袭击的电鳗一样嗞啦啦放电。怎奈杨琼刀枪不入，抵挡了几回合就跑出去和校队的男生打篮球。回来的时候已经上课了。纯平姐姐幽怨地回头看他，眼圈红红的，看得我们都好生不忍。我叹口气对狗头军师熊猫盼盼说："拉倒吧。总之，这几年，我们两个没有缘。"

盼盼同情地看着我："你是真受打击了，还押韵作诗呢。"

虽然落花有意，流水无情。纯平小姐仍不离不弃地打持久战，其精神让我们自愧弗如。杨琼天天打篮球，不然就伏案学习，最后那一天纯MM豁出去了要背水一战，当着全班的面对杨琼说："你出来我有话跟你说。"

杨琼出去了，全班无聊男女陷入恐慌状态。

"你说他们能成吗？"熊猫深为杨琼的贞操担心。

"说不好，也没准儿困兽犹斗，生米煮成熟饭了想不要也得要。"

石头凑过来：“怎么你还对那小白脸感兴趣啊？死心吧。你这么野蛮的女人除了我谁能忍啊？”

“谁说的，我不公认的淑女吗？”

“你还淑女？我靠哈哈哈哈……”

我给老熊猫飞个眼色，在石头大笑之时在他肚子上打出一记完美的天马流星拳。正义的铁拳教会石头一个真理，在女人面前只能做一件事：恭维，恭维，再恭维。

我之所以成为全班公认的淑女，就是因为像石头这样拒绝承认现实的顽固分子已被彻底清除，换句话说，敢说我不是淑女的人都被我打死了。

所以我是铁定的淑女，这是板上钉钉的事实，没跑儿。

纯平当天夜里也没来上自习。杨琼大大咧咧好像没事人一样，进进出出该说说该笑笑，坦然得不正常。

连纯MM都能拒绝的人……我看着他陷入深深沉思……大概……难道……莫非……“不是太监就人妖！”熊猫下了结论。

哇，那我不是很变态？

我相信他不是太监，如果太监都这么英俊挺拔，还能做出长胡子这么有突破性的事，那也一定是个值得一爱的太监。我认为，杨琼同志是一个富贵不能淫，美色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有志□年，是值得投资的潜力股。经历这场“情变”后，女生们对他越发痴迷，男生们倒是接受了他。也好，会考临近，该是干正事的时候了。

我们的学校是当地唯一一家重点高中，自习时间长得像教导主任的发言稿，从早到晚没完没了。北方冬天天黑得早，从下午大自习结束到晚自习开始只有一个小时的时间吃饭，把时间放在来回走路上很可惜，所以我经常饿着上晚自习，回家后再像饿鬼一样吃夜宵，实在撑不住了就买个面包、煎饼什么的顶着。冬天的小风儿一刮刀割似的，肚子开始叽叽咕咕地响，那个时候，只觉得课桌、笔记本都是能

吃的，正所谓老虎眼里全是口粮。当时我是个好孩子，一心扑在学习上，有时胃不舒服也没往心上去，权当减肥。

那是我们第一次停电，教室突如其来地黑了，“喔！”一声欢呼，虽然大家都知道一寸光阴一寸金，但无论如何停电是个让人爽的事。我们一群人攒堆儿听《张震讲故事》，忽然一阵热辣辣的痛从胃部蔓延到全身，突如其来，疼得没抓没挠，我哼都来不及哼一声就蹲了下去，在墙角抖成一团。

“胃疼？”

我近乎绝望地抬头。

祸不单行……我的淑女形象彻底毁了。玉树临风的杨琼同学微笑着，在对我进行人文主义关怀。

那天我毫不客气地吃掉了他的汉堡和牛奶，开始吃的时候只觉得真香真香，头都不带抬的。要说我在饭桌上那真叫一生猛，风卷残云啊呜啊呜吃得是神清气爽。吃到一半多少恢复些理智，含含糊糊说了声谢谢。等到奶足饭饱，我的咀嚼也变得绵长而悲伤，我清楚地意识到，玉女面具已经粉碎，想打他的主意怕得等下辈子了。

“饱了吗？”

我脸红到脖子根，连连点头。

……

后来他说，你吃东西的样子特别可爱，像只小白猫一样招人疼，红着脸低头的样子也乖得出乎他的预料。他不敢相信，这是那个在办公室跳着脚和语文老师叫板的林晓蓓。我挺不好意思，像我这么老谋深算的人被人这么夸奖真的很难适应。

我就定定地看他，他也不像平时的他了，如冰的眼神此刻温柔如春水。白衣翻飞的骄傲少年，在我面前只是一只倦敛羽翼的鸟儿。他不是数学天才，他只是一个脆弱的孩子。谁会相信这是那个酷得堪比一头猛犸象的杨琼啊？

我把头埋在他怀里，听他心脏一下下的跳动，他老是一把拉起我，紧紧地把我锁在双臂之间。我们看着满天的星星，听着蝈蝈的叫声，算计着，今年我十六，再过十年，我们读完研以后就在一起。我们的卧室要很大很大，挂着深蓝色星空图案的窗帘，屋里放大大的绿色盆栽植物……

我曾那么接近幸福的边缘！

2

老马这厮探家归来以后表现很正常，举手投足都倍儿矜持，怎么也看不出来受过创伤。高数一节课四十页的速度搞得我们手忙脚乱，忙于应付考试的我们渐渐忘记过往，她也好久没和我们念叨柳烁了。

老马回来那天，还是企鹅和联谊寝室的邱晨一路帮她抬着行李。说来他们还是老乡，一路上有说有笑打情骂俏。我问："怎么样？回家玩爽了吗？"老马一脸欢畅的笑容，看来是舒服了不少，羡慕死我们这些有家不能归的人。

虽然我从不参加联谊寝室的打着"联谊"旗号的相亲活动，大家还是在几次活动中渐渐熟识了，我无聊的时候会跑去找邱晨。邱晨来自沈阳，一米八六，淡棕肤色，是院篮球队的后卫。人很不错，有着东北人的热情和义气，属于那种能脱了西服帮人扛行李的东北汉子。他除了率直诚恳外，还有个闻名全院的女朋友。他女友出名的原因说来话长——建筑工程学院是众所周知的光棍学院，每年新生报到时建工院的男生都流着口水看其他学院的花名簿，哀怨地说，我们的命咋就这么苦呢？

邱晨他们这届全系只有三个女生，就是说，最不济也可以混个季军。开始我们很为这三妹子担心，觉得是羊入虎口，能全尸出来就不错了。不久之后我们改为建工的老少爷们儿们担心，因为供求比例严重失调，这三妹子叱咤风云，傲视群雄，俨然三朵建工霸王花。

邱晨的女友在大连上学，邱晨乃挂女友照片于床头，聊慰相思之苦。邱晨女友美丽可爱，当即赢得全寝色狼的一致好评，并动用班费

将照片放大装框，挂在寝室里最醒目的位置。一旦有人来访，色狼们必自豪地指着大照片说：“咋样？咱老婆漂亮吧？”

来人仔细欣赏一番，点头道：“漂亮，漂亮，咱老婆就是正。”

可怜邱晨不知道自己已被共产共妻，仍精神抖擞地游走于篮球场上，戴着无数顶大绿帽子为院捐躯。

基于此，我们都觉得邱晨很可爱。当他情深意重地回忆女友时就更可爱了。邱晨其实也就是个借口，我们都是冲着他们屋设施齐全去的，又有电脑又有电视，哪像我们全屋就一手电筒。老上人家屋蹭也挺不好意思，很多女生就变成了邱晨的姐姐妹妹。认哥是大学女生必备的撒手锏，好处在于不明不白，似有还无，进可攻，退可守，关键时刻能转手，是最纯洁的男女关系。

邱晨和我在一起时比较放松，因为他眼里的我根本是女人中的男人，所以他干什么龌龊勾当也不瞒我。他的电脑桌面是乔丹——不是篮球飞人，是英国艳星乔丹姑娘，波澜壮阔的F杯美女。我经常指着那两座巨型建筑说：“假！”

邱晨回答说：“?个A罩的女生都这么说。”

靠，A又如何？挤一挤还是有沟的。

老马自从回来后，对放假期间发生了什么事绝口不提。我好奇心蠢蠢欲动，很想问问她关于柳烁的事，几次话到了嘴边又都憋住了。

在情场上没有消息往往是坏消息。有些伤口只能自己一个人舔，旁人打着“关心”幌子的询问，可能是一把迟钝的刀，会一点点凌迟心灵。

旧爱新欢(2)

3

我真正感到异常，是在高考结束后。

杨琼高考没发挥好，只敢报J大。我也感觉理综不妙，为了求稳更为了他，我在志愿书上也填下J大。那天杨琼看我的眼神非常古怪，看得我心里“咯噔”一下。

他肯定是被我感动了，我安慰自己，多不容易啊，为了他前途都不要了，我简直自己都要被自己感动了。

那眼神像雷雨前的阴霾。

其实许多事情，都来得早有征兆，只是我们太年轻，太自以为是，不懂得保护自己。

一切都早有预谋。

高考后我们大约有两周没有见面，忙着估分、填报志愿，忙得不可开交。

当准备工作大致完成时我才发现他很久没来找我了。电话也越来越少。

我安慰自己，他只是太忙，考试又发挥失常，难过不想见人……为他找出许多借口。

心里却越来越不安。我们从没有分开这么久，我们一向亲厚。

我主动给他打电话，电话那一端的声音听起来疲惫又冷漠，他不停地说，“累。”

“很烦。”

“不想说话。”

那段时间似乎总是雨天，空气中似乎都密布着冰冷的水珠，他的烦躁和冷漠从电话里传过来，我一声不吭地听他抱怨，身上又湿又冷，像溺水的人看着一个又一个浪头打到自己身上，有心无力。我不知道我们之间到底出了什么问题。

我想说，杨琼，我也很累，我也很烦，我也很疲倦。

但说了又能如何呢?

4

分数线下来那天我用电话查分数，理综果然只考了229，可是语文竟特别争气地考了个单科状元。失之东隅，收之桑榆，估计J大是没跑儿了，我又欣慰又遗憾。迫不及待地想告诉杨琼查分热线开通了，让他赶快看看结果。可是他的手机打不通，只留下一条短信说要去问一下志愿的事儿，急得我坐立不安。

趴在窗口看看，外面大雨如注。

这样的天气，他到哪儿去了呢?

打了无数次他的电话，始终无人接听。

撑着伞在他家楼下徘徊了一圈又一圈，我白色网眼运动鞋的鞋尖都湿了，变成浅浅的灰色。从头到脚，从里到外，都变得冰凉。

一直站到天色渐暗，也不见他的踪影。

他不会是出意外了吧?

心里立刻一沉，思路急转直下，一路奔向最坏的可能，从车祸火灾到煤气泄漏电闸漏电各种天灾人祸考虑了个遍。

自己把自己吓得手足无措，心扑通扑通乱跳。

熊猫被我的夺命连环Call催来，不情不愿地陪我在小区里走来走去。

“要不咱们去学校看看？”我提议。

熊猫苦着脸，“他那么大一个活人还能丢了吗？咱们不如先吃饭去吧。”

我拖起她，“行行，咱出来就吃。”

还没走到球场就看见他们了。

杨琼坐在篮筐下面，旁边还有一女的，手搭他肩膀上正弯腰和他说着什么。

我感觉自己身上那熊熊的怒火立刻就被点燃了，小宇宙瞬间爆发，一心想的就是冲上去给丫个嘴巴子。如果意念能传导力的话，我估计我光用眼神儿就能把那只手“喀嚓”一声折了。

可能是传说中的心电感应吧，就在那一瞬，杨琼鬼使神差地抬起脸来。

我们四目相对。

我恶狠狠地瞪着他。

杨琼不甘示弱，腰杆儿挺得倍儿直，挑衅似的回看着我。

我杀他的心都有了。恰好这时那女生也转过脸顺着他的眼光看来，真是冤家路窄，这不是纯平又是谁?

我杀气腾腾地往那儿一戳，“聊得挺开心哈？”

可能是我表情太吓人了，纯平呆了一呆，脸上有些怯意，悄没声儿地把手放了下去，躲在杨琼身后的阴影里不敢吱声儿，有种偷没种认，真让人看不起。

杨琼倒是来了劲，脸一扬，“还行。”

熊猫吓得紧紧抓住我手，我甩开她。

“别在这儿聊啊，大下雨天的，看回头给纯姑娘冻着！”

杨琼翻白眼，“你闲得慌啊？”

“对！我是闲得慌，我闲得都得找别人男朋友倾诉衷肠了！”

纯平有杨琼撑腰，胆儿壮了不少，“小林，我们在一起是有事情要商量，请你不要多想。”

我顾不上继续跟杨琼瞪眼，先回头骂她，“滚一边儿去！有你说话的地儿吗？”

杨琼打圆场，“说什么呢那么难听，我们有事，约好一起吃饭，要不……你们也去？”

“去啊，都碰到一起了为什么不去。”我冷笑。

杨琼不再多话，站起来走在最前面。纯平也想跟上，我身子一斜，插在他俩之间，熊猫很有默契地跟上。纯平抽抽鼻子，不甘心地

冷笑一声，没有说话。

我的手一直在哆嗦，真奇怪，我非但没有觉得特别伤心，反而像打了鸡血一样亢奋，热血沸腾。熊猫一路小声说，“咱们回去吧。”

“不回！”

熊猫不吱声儿了。

我们在校门口不远的快餐店坐下。熊猫不安地左看右?，杨琼一言不发，纯平心理素质极好，落落大方地把茶杯递到杨琼眼前，“喝点茶好不好？要不回家感冒了，人家心里会很难过的。”

她说得是一口地道的台湾腔儿。

我“啪”地把菜单拍桌面上。

熊猫问我，“你怎么了？不想吃？”

我冷笑，“恶心饱了。”

纯平低下头。

我们三个人都沉着脸，熊猫很局促，绞尽脑汁找话说，大家还都是一言不发。

一会儿服务员上饮料，四个人有三个都绷着脸互不理睬，熊猫只好张罗着给大家倒果汁。纯平坐在最里面的位置，也不知怎么的她忽然就“啊”地尖叫了一声，同时“咣当”一声，玻璃杯摔在地毯上，溅了满地的果汁。

我吓了一跳，转脸看她的裙子上湿了一大块，金黄的芒果汁一滴一滴流到她腿上。

她当时眼泪就下来了，也不说话，流着泪站起身就走。杨琼看我们一眼，也跟了上去。

熊猫脸都吓黄了，结结巴巴地向我解释，“是她自己碰倒的，真的是她自己碰倒的。”

我说我知道，你坐着别动，我去找她。

纯平没走远，就在门口靠在杨琼肩膀上哭。

其实后来想想，如果我们冷静下来，其实可以把事情说明白，但在当时，我觉得自己完全炸开了。

二话没说大步上前，热辣辣一记耳光抽上去，“啪”的一声，响彻云霄。

我的手都木了。

很小的时候我放爆竹，把整板鞭炮拆开，一个一个小炮捏在手上放着玩，有一枚小炮引信太短，在手里就炸了。

大概就有那么疼吧。

许多年后我知道那种态度并不成熟，也无法挽回什么，但在当时，我完全不懂得爱情中也有策略，也有韬光养晦，也有阴谋阳谋。我以为自己什么都懂，可事实上，我不懂的东西太多了。

纯平立刻就不哭了，摸着脸上的手印瞪着眼睛瞧我。杨琼脸色也变了，“你干什么你？”

我指着杨琼，“你，出来。”

他一言不发地跟出来。

“你什么意思？”

“你爱说什么吧。”杨琼仰着头看天。

我咬咬牙，“分手吧。”

他没有说话，沉默着。

看到他这样，有那么一瞬间，我觉得心里特别凉。

以前我们也吵过架，也闹过矛盾，但从来没闹到这么大。

过去只要我流露出想要分开的意思，他都会紧张，会反省，会道歉。

但这一次，一切都不一样了。

纯平也跟过来了，她看着我，没敢靠太近，远远地徘徊着，有一眼没一眼地瞄着我们。

过了好半天，杨琼哑着嗓子说，“那就分吧。”

那感觉就像心被狠狠摔在地上，碎了满地的玻璃渣子，再光脚踩过去。

脑子里有一根弦被轰然拉响。木在原地，动弹不得。

他转身走了。

我眼睁睁看着他走开，熊猫拉住我的手，回去的路上我一直在哆嗦。我原以为内心所期许的是一个答案，可是答案在哪里？我突然就迷路了。

世界在一夜之间变得面目全非。为什么要对我这样子？我哪一点做错了？这是一个怎样的世界，我们爱的人为什么一夜之间变得狰狞？

也许是夜路太黑，也许是刚下过雨的路面潮湿光滑，总之就在熊猫放开我手的一刹那，我忽然就失去了平衡，鞋带在路边挂了一下，我结结实实地从石头台阶上面滚了下去。

先听到头磕在地上的闷响，然后才感到钝钝的疼痛，虽然台阶不高，我还是磕出满身青紫。

爬起来的瞬间我还有些丧失平衡，跌跌拌拌，路都走不稳。

头上流血了，熊猫果断地扯下护腕捂住我头上的伤口，拉着我打车上医院。

我忽然十分想哭，全身都热辣辣的疼，泥水一滴滴掉在鞋面上。大夫给我缝了三针，并且警告我说，头顶上那一小块可能以后长不出头发了。整个过程都非常非常疼，可是，和心里的痛比起来，那些疼痛，几乎可以说是微不足道的。

伤好之前，我连家门都不愿意出。我害怕看到太阳。

如我所料，这件事很快就传得沸沸扬扬。很多时候，所谓善良，所谓同情，都像是人在满足自己好奇心时打的一个幌子，其实大家只是对八卦感兴趣而已。

暗暗企盼这不过是一场噩梦，一觉醒来就万事太平。

或者像电影一样，一个镜头跳过去，屏幕再亮起来，已经有字幕说明：多年以后。

可是，终究还是要醒来，这只是第二天早晨，所有的人都紧张而激动地，等着看我们的新鲜热辣的笑话。

杨琼的电话一个星期后才打来。

“你是谁？”我轻轻地问。

你是谁？没有语言能比这更冰冷。你不是你，我也不是我。其实你自以为无比真实的事情，也许从不曾在世界上发生，不要提尘封已久的往事，我没有过去，我只有一个澄明的梦境。这世界如此真实，而我们又有什么资格说忧伤？

旧爱新欢(3)

5

传说中的期末大考为时不远。我每天都能惊喜地发现，我在自习室使用了一学期的书桌总被一个目光呆滞、行动迟缓的老帮菜占着。这群不知羞耻的家伙以大三大四不考研的男生为主，特点是面黄肌瘦神色憔悴，眼有黑晕，思考问题时手里握块橡皮做握鼠标状，一看就是没日没夜包宿打CS的主儿。恶霸地主林晓蓓蹭座不成，由媚生嗔，在走廊里给老熊猫打电话抱怨，一口一个fuck。老熊猫叹气说："你都逻辑混乱了。你能fuck谁？你属于被fuck的那个团体。"

就算运气好能占个位子，学习环境也明显不如以前安静了。有人翻报纸，有人嗑瓜子，有人听广播，有人玩电子游戏。

这个自习室的兄弟姐妹们，你们真的是来上自习的吗？不是我的仇人派来故意玩我的吧？

最强的一次，是在水工楼的小教室，最后一排的男女激情拥吻……大家面面相觑一番后，一个女孩子走上讲台，淡定地用粉笔在黑板上写了三个大字：请安静！

身后那一对置若罔闻。

食堂也分外闹心，新生入校时食堂曾给过我一个惊喜，没想到还有服务态度如此之好，饭菜质量如此之高的食堂。现在才知道那是学校对学生家长用的障眼法。不过现在它也照样每天都给我一个惊喜——每天我在这里吃饭时，都以为我吃到了全世界最难以下咽的伙食，可到明天，我总能发现我错了……

倒是跟班的许磊同学又被开发出一项价值，林晓蓓同学惊喜地发现，许磊除了可以用来看书包以外，还可以抢他的饭吃。

说起许磊也是个大麻烦，这厮心思深沉，十分狡猾，不知不觉间已把舆论造得铺天盖地。自习天天接送，吃饭尽量陪同，每晚大半夜

还打电话来道晚安。一起走路上见了我的同学，他比我招呼得还热情。

老马这个浅薄的家伙先被拿下，经常埋怨我："你就给许哥个名分呗。人家对你多好，不知好歹的。"

对我好就得给名分？什么逻辑？我又没叫他对我好。

我从懵懂的回忆中醒来，突然发现自己已经慢慢被套牢。经过这两月的同吃同玩同劳动，我们已经被看成BF和GF的关系。特别是他们班上部分曾经对他居心叵测的女同学，看我的眼神满怀厌恶。以前受托给我带巧克力和果冻的那个女孩——我现在知道她叫傅萍，从那次以后就没理过我，不管我多么努力地向她斯文地微笑，她仍仰面向天旁若无人地从我旁边走过，"像一阵风，掠过我身边，和你擦肩而过的瞬间"。

无意间得罪了美女，我深感痛心。

想来一定是许磊这东西以前造的孽，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恨，也没有无缘无故的爱，我新来乍到还没有机会做坏事，毛病一准儿出在他身上。

我逼着他问："说，你到底把人家怎么的了？敢做就要敢当！"

许磊很无辜："我们就是一般的同学啊，顶多算朋友。"

"有一见我就拉起个怨妇脸的朋友吗？我告诉你啊，秦香莲可永远是人民支持的对象，你也不能提起裤子就不认识人是不是？赶紧赔礼道歉，像个爷们儿一样对人家负起责任来。"

"我……"许磊笑得满地找牙，"我真的没干什么啊！"

架不住我软磨硬泡加上满清十大酷刑的折磨，许磊招认说自己本是清纯小男生，和神仙姐姐虽然眉来眼去过一阵却没有任何实际行动。"真的，手都没拉过。"

"她没拉你还是你没拉她？"

"我……反正我没拉她。"

“不能吧？美女主动对你投怀送抱你能不动心？说吧，你怎么勾引人家的？”

“真的没有呀，她也没怎么勾引我，就是那次四级没过，我们实习的时候……”

“实习时候？怎么啦？”

“也没怎么，就说喜欢我，想和我在一起什么……哎呀反正就那些呗。她挂科了，想请老师帮忙。又请我吃了几次饭，没事骂骂她男朋友什么的，就这些了……”

“就这些？不是吧？”

“怎么会呢嘿嘿嘿……她第一个男友是我兄弟，后来又把人家甩了。我怎么会看上这么……放荡的？”

果然有前科。

傅萍有男友我估计是真的，但我一点不信老许有他自己说的那么纯洁，一个巴掌拍不响，守身如玉的童话骗骗小姑娘还差不多，对我讲这个实在是浪费表情，我向来是不惮以最坏的恶意推测领导干部的。权力是最好的春药，既然老许尽到了班干部的所能为美女奔走，美女无以为报以身相许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况且我早见识过许磊的现实，有一天我闲得无聊，问他，“你怎么不找个农村女生啊？”

他一本正经地说：“我已经下决心绝不要农村女孩。”

当时只是玩笑话，但是因为他异乎寻常地认真，我也好奇起来，“为什么？”

“家里已经有那么多负担。怎么还能再负担一群？”

一句玩话，听得我有种做了别人工具的感觉。以后两人同行，总有说不出的别扭。我依稀记得许磊说过傅萍她爸是某党政机关的二把手，估计早就看上了，但傅姐是花丛老手，估计也就是逗逗他让他心痒一下，看得见吃不着那种。

我就说嘛，看起来一个挺温柔的姑娘怎么一见我就绿了脸。不过这老姐也是，许磊拈花惹草关我什么事，怎么连我也恨上了呢?

其实我和许磊真的没什么，我敢摸着良心说，清清白白，也就是他替我背背书包占占座，最亲密的接触是我无聊时拿他练两趟螳螂拳。我认为，不论从心理上还是从生理上判断，这都构不成我俩已经勾搭成奸的证据。

这些事挺让人堵得慌。算了随她们怎么说吧。真的猛士，敢于直面惨淡的师兄，敢于正视犯贱的师姐。连日复习昏昏欲睡，我实在是没心情辟谣了。

是夜，眼冒绿光的老三叫我出来陪她买方便面。老三大概是饿昏了，进了超市张嘴就叫了声阿姨，柜台后的美女脸色立刻阴晴不定。我看看事要糟糕，赶紧哀求道："妹子你别理她，这人不正常。"

年奔三十的妹子笑了笑，这才开煮了两袋大骨汁方便面。

老四和老三最近有点竞争的意思，两人一个半夜才睡，一个黎明即起，都爱挑灯夜读，平时在一起也唇枪舌剑话里有话，我在灯光中难以入睡，看了两小时的英语，顿觉人生失去意义，长夜漫漫无心睡眠，又听了半宿电台的青雪讲故事才睡着。梦中我走在一条崎岖的羊肠小道上，两边是无尽的深渊。我不停地奔跑，又不停地摔倒，风在吹，卷起很多淡灰的碎片。不知道是落叶还是纸屑，迷迷茫茫，挡着前方的路。

6

副部长林晓蓓痛恨开会。

一寸光阴一寸金，在大考阶段，时间老值钱了——据不确定消息，每年的考题有10%原题，40%题型与作业相吻合的题目，这一人性化设计为林晓蓓这样的数学白痴提供了一线生机。然而，冗长乏味的众多会议无情地夺去了珍贵的复习时间。我的上司是个八面玲珑的胖女孩，总在会议上笑嘻嘻地给同僚们发糖，和她在检查寝室卫生时的气势汹汹差别有如天地。每次检查活动中都是干事推开门，部长沉

着脸走在前面，有看不顺眼的地方便严加指责，“悍吏之来吾乡，叫嚣乎东西，隳突乎南北，虽鸡犬不得宁焉。”很多女生为此愤慨不已。伪军队长林晓蓓战战兢兢，想想自己为五斗米折腰，竟落到这么一个与人民对立的地步，内心十分痛苦。

开会就更烦了，其实学校说来说去无非就那点事，偏偏拿着鸡毛当令箭，每周两会雷打不动，大家坐在台下哈欠连天，偶尔有一个精神的，准是桌子下面拿着武侠小说。还不要说临时加个什么某专家的报告会，某领导的视察会。林晓蓓端茶递水，献花鼓掌，发现自己扮演的角色是一只大花瓶，在痛苦外还加上了羞辱。

许副主席说：“工作能使我精神焕发。”在我看来，这人有点人来疯，平时还行，一看到领导便激动不已，摆出一副杰出青年的架势，穷形尽相，让人看了难受。

那天我们乘车路过省政府大楼，许磊激动得像远嫁的小媳妇见了娘家，指着大楼开始即兴演讲，看着他那副穷形尽相的死德行，真让人反感。

我们校广播站站长是个摇滚青年，每天放许巍的《在别处》，“我看着他们的嘴脸，那自以为是的阴险，那与生俱来的孤独，又在我身体里滋长……”我深为许巍打动，听得摇头晃脑“这始终骄傲的心没有方向，多少次我看到我在路的尽头……”

一曲终了，我才看见许副主席在旁边抿嘴笑。

“笑什么笑，知不知道自己笑得很难看？”

“这么冷的天你不多穿点？”

“我没衣服。”

“你还没衣服？女人啊，姿色再少也觉得自己有姿色，衣服再多也觉得自己没衣服。”

“你要看我可怜就去买两件扶贫，要么就给我闭嘴。”

他讪笑着闭嘴，我真为自己悲哀。自从和他上了几节自习，很多虎视眈眈的竞争者都抽身而退了。我心情不好时经常拿他撒气：“离我

远点，我就那么点艳遇全让你搅了。”老许十分沉得住气，对我的尖酸刻薄视而不见，咬定青山不放松，任尔东西南北风，我也拿他没办法。

回寝室我躺在床上不动，老马敲我的床：“起来运动运动，天天睡还睡不够啊？”

“运动有什么难的？”我翻过身来，“看着，”我做个俯卧撑的姿势，怎奈手臂酸软，毫无力气，一头扎在枕头上，“算了，今天先俯卧，明天再撑。”

老马突然微笑：“我今天看到你的那位了。”

“哪位？”

“那位。”

杨琼？我怔怔地看着她。

老马赶紧解释：“不不，不是你那旧爱，是新欢。”

“我什么时候有新欢了？”

“许哥啊！”

我靠……我一时还真是没法把“新欢”和许副主席联系起来。

老马这厮坏了良心，到处编排我和别人的绯闻，好显得我们都是路柳墙花任人攀折，唯独她一个贞节烈女，裙下之臣无数却始终冰清玉洁。联谊寝室的郑洋和企鹅谈恋爱，她也不高兴，背过企鹅，问我们觉不觉得企鹅“风骚”？

天，有人见过风骚的企鹅吗？

我懒得理她，自己靠着枕头，闭上眼睛。

杨琼。

曾经沧海难为水。

窗外飘起雨丝，有淡淡的往事种种，一点一点带着雨水和泥土的气息渗进体内。

一盏黄黄旧旧的灯，时间?旁闷不吭声，寂寞下手毫无分寸，不懂得轻重之分。

沉默支撑跃过陌生，静静看着凌晨黄昏，你的身影，失去平衡，慢慢下沉。